

就歷史財務信息致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就第[I-4]至[I-111]頁所載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信息出具報告，該等財務信息包括貴集團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下簡稱「有關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貴集團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貴公司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以下簡稱「歷史財務信息」)。第[I-4]至[I-111]頁所載歷史財務信息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為就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交所」)主板[編纂]而編製，以供載入貴公司日期為[日期]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信息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歷史財務信息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情況的歷史財務信息，以及實施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所編製歷史財務信息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就歷史財務信息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信息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從道德規範，並規劃和執行我們的工作，以合理確定歷史財務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歷史財務信息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根據歷史財務信息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考慮與實體編製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情況的歷史財務信息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有關情況的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歷史財務信息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取充足及適當的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信息乃按歷史財務信息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中期比較財務信息

我們已審閱貴集團的中期比較財務信息，該等財務信息包括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中期比較財務信息」）。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信息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及呈列中期比較財務信息。我們的責任是基於我們的審閱對中期比較財務信息發表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實施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知悉所有於審計工作中可能發現的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未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比較財務信息（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歷史財務信息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

有關《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宜的報告

調整

編製歷史財務信息時，未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信息附註16，其中載有貴公司於有關期間派付股息的有關資料。

[●]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編纂]

I 歷史財務信息

編製歷史財務信息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信息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編製歷史財務信息所依據的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信息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萬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損益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總保費收入	6(a)	87,907	92,569	101,759	55,072	62,952
減：分出保費	6(b)	(2,306)	(2,653)	(3,404)	(2,012)	(2,312)
淨保費收入	6(c)	85,601	89,916	98,355	53,060	60,640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598)	861	(1,073)	(2,762)	(978)
已賺保費		82,003	90,777	97,282	50,298	59,662
投資收益	7	12,759	19,052	17,096	8,406	7,374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益及虧損		2,454	2,243	2,319	1,031	745
其他收入	8	3,621	2,987	3,272	1,637	1,615
收入合計		100,837	115,059	119,969	61,372	69,396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9	(18,425)	(12,336)	(12,447)	(7,141)	(12,607)
已發生賠款支出	9	(21,225)	(23,273)	(26,630)	(12,108)	(12,676)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9	(19,678)	(34,018)	(38,604)	(20,548)	(23,816)
保單紅利支出	9	(1,420)	(1,786)	(2,144)	(1,039)	(1,195)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2,492)	(3,050)	(3,470)	(1,681)	(1,86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182)	(11,224)	(11,752)	(7,330)	(6,522)
財務費用	10	(1,302)	(1,446)	(1,341)	(797)	(56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1,029)	(21,508)	(17,856)	(9,094)	(8,503)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95,753)	(108,641)	(114,244)	(59,738)	(67,746)
稅前利潤	11	5,084	6,418	5,725	1,634	1,650
所得稅	14	67	(737)	295	194	141
淨利潤		5,151	5,681	6,020	1,828	1,791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5,086	5,619	5,883	1,772	1,727
非控制性權益		65	62	137	56	64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	15	0.49	0.54	0.57	0.17	0.17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淨利潤	<u>5,151</u>	<u>5,681</u>	<u>6,020</u>	<u>1,828</u>	<u>1,791</u>
其他綜合收益					
以後將重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產生的當期損益淨額	4,579	6,952	335	3,997	(2,030)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					
損益的淨額	(196)	(5,469)	(2,790)	(627)	(3,184)
在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其他綜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額	89	(143)	(77)	61	13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66	(63)	(319)	(105)	258
所得稅影響	<u>(1,380)</u>	<u>(253)</u>	<u>843</u>	<u>(473)</u>	<u>1,133</u>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合計	<u>3,158</u>	<u>1,024</u>	<u>(2,008)</u>	<u>2,853</u>	<u>(3,686)</u>
綜合收益稅後合計	<u>8,309</u>	<u>6,705</u>	<u>4,012</u>	<u>4,681</u>	<u>(1,895)</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8,243	6,643	3,875	4,625	(1,960)
非控制性權益	<u>66</u>	<u>62</u>	<u>137</u>	<u>56</u>	<u>65</u>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6月30日 2022年
資產					
物業及設備	17	17,790	19,245	18,306	18,498
使用權資產	18	3,431	3,445	3,298	3,133
投資性房地產	19	6,519	7,511	9,372	9,229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	20	32,494	32,470	28,795	29,958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21	62,568	83,788	84,093	116,682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22	40,831	40,111	31,191	29,935
定期存款	23	13,946	28,942	22,401	22,340
存出資本保證金	24	5,286	5,418	5,418	5,4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	77,334	109,872	159,501	160,7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	26	24,190	24,141	12,161	19,717
買入返售證券	27	4,526	5,542	18,618	3,588
保戶質押貸款		8,157	9,289	10,464	10,729
應收利息		2,361	2,649	3,128	2,860
應收保費	28	14,721	14,192	15,489	16,590
再保險資產	29	2,387	2,685	3,391	4,084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30	392	321	322	3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	483	169	864	2,713
其他資產	31	8,423	10,424	8,147	9,173
現金及短期存款	32	6,719	6,280	6,664	7,896
資產總計		332,558	406,494	441,623	473,63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6月30日 2022年
負債及權益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33	161,865	196,382	238,976	264,722
投資合同負債	34	63,913	75,722	86,239	90,853
應付保單紅利		1,858	2,828	4,150	4,927
租賃負債		983	987	922	819
應付債券	35	16,945	16,509	12,923	13,0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負債					
賣出回購證券	36	14,812	32,025	12,106	20,688
保險應付款		2,771	2,702	2,601	2,826
應付所得稅		413	340	181	612
預收保費		2,647	3,574	4,515	1,4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	560	781	192	134
其他負債	38	14,267	17,160	17,170	15,292
負債合計		<u>281,415</u>	<u>349,547</u>	<u>382,407</u>	<u>417,931</u>
權益					
股本	39	10,351	10,351	10,351	10,351
儲備	40	28,757	30,799	29,646	25,983
未分配利潤		<u>10,861</u>	<u>14,646</u>	<u>18,011</u>	<u>18,167</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合計		<u>49,969</u>	<u>55,796</u>	<u>58,008</u>	<u>54,501</u>
非控制性權益		<u>1,174</u>	<u>1,151</u>	<u>1,208</u>	<u>1,205</u>
權益合計		<u>51,143</u>	<u>56,947</u>	<u>59,216</u>	<u>55,70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u>332,558</u></u>	<u><u>406,494</u></u>	<u><u>441,623</u></u>	<u><u>473,637</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農業巨災 損失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其他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截至2019年1月1日	10,351	21,460	324	1,829	57	529	(30)	146	7,753	42,419	1,148	43,567
淨利潤	-	-	-	-	-	-	-	-	5,086	5,086	65	5,15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002	66	89	-	3,157	1	3,15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3,002	66	89	5,086	8,243	66	8,309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828)	(828)	-	(828)
提取盈餘公積	-	-	292	-	-	-	-	-	(292)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858	-	-	-	-	(858)	-	-	-
支付給非控制性權益的股利	-	-	-	-	-	-	-	-	-	-	(40)	(40)
其他	-	135	-	-	-	-	-	-	-	135	-	13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10,351	21,595	616	2,687	57	3,531	36	235	10,861	49,969	1,174	51,14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儲備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農業巨災 損失儲備	核巨災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其他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截至2020年1月1日	10,351	21,595	616	2,687	57	-	3,531	36	235	10,861	49,969	1,174	51,143
淨利潤	-	-	-	-	-	-	-	-	-	5,619	5,619	62	5,68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1,230	(63)	(143)	-	1,024	-	1,024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1,230	(63)	(143)	5,619	6,643	62	6,705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	(931)	(931)	-	(931)
提取盈餘公積	-	-	147	-	-	-	-	-	-	(147)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752	-	-	-	-	-	(752)	-	-	-
提取核巨災風險準備	-	-	-	-	-	4	-	-	-	(4)	-	-	-
支付給非控制性權益的股利	-	-	-	-	-	-	-	-	-	-	-	(80)	(80)
其他	-	115	-	-	-	-	-	-	-	-	115	(5)	11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10,351	21,710	763	3,439	57	4	4,761	(27)	92	14,646	55,796	1,151	56,94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農業巨災 損失儲備	核巨災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其他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截至2021年1月1日	10,351	21,710	763	3,439	57	4	4,761	(27)	92	14,646	55,796	1,151	56,947
淨利潤	-	-	-	-	-	-	-	-	-	5,883	5,883	137	6,020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1,612)	(319)	(77)	-	(2,008)	-	(2,00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1,612)	(319)	(77)	5,883	3,875	137	4,01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	(1,242)	(1,242)	-	(1,242)
提取盈餘公積	-	-	305	-	-	-	-	-	-	(305)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978	-	-	-	-	-	(978)	-	-	-
提取核巨災風險準備	-	-	-	-	-	4	-	-	-	(4)	-	-	-
支付給非控制性權益的股利	-	-	-	-	-	-	-	-	-	-	-	(80)	(80)
其他	-	(432)	-	-	-	-	-	-	-	11	(421)	-	(42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10,351	21,278	1,068	4,417	57	8	3,149	(346)	15	18,011	58,008	1,208	59,21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農業巨災 損失儲備	核巨災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其他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截至2021年1月1日	10,351	21,710	763	3,439	57	4	4,761	(27)	92	14,646	55,796	1,151	56,947
淨利潤	-	-	-	-	-	-	-	-	-	1,772	1,772	56	1,828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2,897	(105)	61	-	2,853	-	2,853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2,897	(105)	61	1,772	4,625	56	4,681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	(1,242)	(1,242)	-	(1,24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92	-	-	-	-	-	(92)	-	-	-
其他	-	(280)	-	-	-	-	-	-	-	11	(269)	-	(269)
截至2021年6月30日	10,351	21,430	763	3,531	57	4	7,658	(132)	153	15,095	58,910	1,207	60,11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農業巨災 損失儲備	核巨災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其他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截至2022年1月1日	10,351	21,278	1,068	4,417	57	8	3,149	(346)	15	18,011	58,008	1,208	59,216
淨利潤	-	-	-	-	-	-	-	-	-	1,727	1,727	64	1,79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4,082)	258	137	-	(3,687)	1	(3,686)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4,082)	258	137	1,727	(1,960)	65	(1,895)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	(1,553)	(1,553)	-	(1,553)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18	-	-	-	-	-	(18)	-	-	-
支付給非控制性權益的股利	-	-	-	-	-	-	-	-	-	-	-	(72)	(72)
其他	-	6	-	-	-	-	-	-	-	-	6	4	10
截至2022年6月30日	10,351	21,284	1,068	4,435	57	8	(933)	(88)	152	18,167	54,501	1,205	55,70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42	27,829	39,167	44,573	19,923	21,84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 其他資產支付的現金		(1,648)	(2,368)	(1,698)	(756)	(644)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 其他資產收回的現金		7	8	56	13	62
投資支付的現金		(195,270)	(236,741)	(201,074)	(108,666)	(181,252)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68,388	169,001	185,934	106,157	135,031
收到的利息		13,259	14,402	12,269	7,261	7,022
收到的股息		882	965	950	66	162
保戶質押貸款淨增加額		(1,161)	(1,132)	(1,175)	(661)	(265)
其他		(258)	(104)	52	82	13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15,801)	(55,969)	(4,686)	3,496	(39,753)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賣出回購證券淨(減少)/增加額		(6,015)	17,213	(19,919)	(23,025)	8,582
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收到的現金		2,750	2,198	2,750	-	-
償還資產支持證券支付的現金		-	-	(2,750)	-	(2,200)
發行債券收益		-	-	10,000	5,000	-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4,856)	-	(13,570)	(4,570)	-
支付的利息		(480)	(1,087)	(839)	(436)	(388)
支付的股息		(759)	(391)	(1,513)	(653)	(1,708)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457)	(476)	(471)	(144)	(228)
其他		(25)	(3)	(51)	(51)	(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9,842)	17,454	(26,363)	(23,879)	4,0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的影響		5	(75)	(64)	(73)	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2,191	577	13,460	(533)	(13,79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54	11,245	11,822	11,822	25,28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45	11,822	25,282	11,289	11,4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存款及現金		6,719	6,280	6,664	8,242	7,896
買入返售證券		4,526	5,542	18,618	3,047	3,58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財務狀況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6月30日 2022年
資產					
物業及設備		154	285	451	504
使用權資產		1,217	1,181	1,222	1,189
對子公司的投資	49(1)	30,292	30,292	30,292	30,292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21	101	100	–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9(2)	1,607	1,413	20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9(3)	3,914	3,645	3,701	6,4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0	16	19	–
應收利息		49	43	33	44
其他資產	49(4)	232	1,725	3,266	267
現金及短期存款		247	138	385	590
資產總計		37,873	38,839	39,670	39,323
負債及權益					
負債					
租賃負債		5	3	83	51
賣出回購證券	49(5)	1,135	871	357	1,400
其他負債	49(6)	883	1,515	1,004	1,209
負債合計		2,023	2,389	1,444	2,660
權益					
股本		10,351	10,351	10,351	10,351
儲備	49(7)	23,908	24,263	24,854	24,814
未分配利潤	49(7)	1,591	1,836	3,021	1,498
權益合計		35,850	36,450	38,226	36,6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7,873	38,839	39,670	39,323

II 歷史財務信息附註

1 公司資料

根據原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保監會」）的批准，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以陽光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名，於2007年6月2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深圳市註冊成立。2008年1月23日，貴公司正式更名為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貴公司業務範圍包括投資設立保險企業；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企業各種國內、國際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投資業務；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保險及其他業務。

貴公司及下屬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主要的經營業務為：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經營財產保險、人身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等。

截至本報告日，貴公司在以下主要子公司中擁有直接和間接權益，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及 經營地與時間	註冊資本／ 法定資本	貴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a))* (「陽光人壽」)	中國／中國內地 (2007年12月17日)	人民幣 18,342,500,000元	100	-	人身保險
陽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a))* (「陽光財險」)	中國／中國內地 (2005年7月28日)	人民幣 5,746,000,000元	96	4	財產保險
陽光信用保證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附註(b))* (「陽光信保」)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月11日)	人民幣 3,000,000,000元	-	87	信用保證保險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a))* (「陽光資管」)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2月4日)	人民幣 125,000,000元	20	60	資產管理

* 在中國註冊的該等實體的英文名稱為貴公司管理層根據其中文名稱直譯而來，因為該等實體沒有註冊正式的英文名稱。

附註：

- (a) 該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以下簡稱「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 (b) 該實體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2.1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信息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批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及其解釋編製。自2022年1月1日起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過渡性規定已被貴集團提前採用，用於編製整個有關期間的歷史財務信息。

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某些金融資產及負債和用精算方法計算的保險合同負債外，本歷史財務信息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貴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於有關期間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貴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貴集團因為參與該被投資方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該被投資方的權力而影響此等回報時，貴集團即獲得對該被投資方的控制（即貴集團現有的權力可以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

當貴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被投資方少於半數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時，貴集團會綜合考慮相關事實和實際情形，以評價對被投資主體是否能實施控制：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方的合同約定；
- (b) 來自於其他合同約定的權力；及
- (c) 貴集團的表決權與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與貴公司採用相同的會計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編製財務報表。子公司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自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貴集團對其控制權終止。

當期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歸屬於貴集團母公司和非控制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制權益產生赤字餘額。所有產生於貴集團內部交易的資產和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在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時予以抵銷。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以上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的，貴集團重新評價是否控制被投資方。在未失去控制的子公司中所有權利益的變化，當作權益性交易處理。

如果貴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貴集團終止確認：(i)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及(iii)記錄於權益的累計折算差異。同時確認：(i)取得對價的公允價值；(ii)留存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引起損益表的盈餘或虧損。如果貴集團處置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前被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將視情況被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

2.2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尚未在歷史財務信息中應用以下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準則／修訂	內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稅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¹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的財務年度生效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採用上述標準和修訂不會對貴集團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4年7月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該準則包括了金融工具項目的全部階段，並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所有早期版本。該準則引入了關於分類與計量、減值和套期會計的新要求。根據目前的評估，貴集團預期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準則自2018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貴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結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中規定的暫時性豁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生效日前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繼續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相關補充信息詳見附註41。

分類與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貴集團基於應用的業務模式(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既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出售金融資產或其他業務模式)和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是否僅限於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的綜合影響對債務工具分類。合同現金流量不為僅限於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的債務工具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其他合同現金流量為僅限於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的債務工具根據其各自的業務模式分別以攤餘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計量。權益工具通常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這將導致當前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工具的未實現利得或損失將來被計入損益，除非貴集團選擇將特定不以交易而持有的權益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用更具前瞻性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取代了「已發生損失模型」。貴集團正在建立和測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的關鍵模型，並對損失準備的量化影響進行分析；貴集團預計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計提的債務工具的減值準備將大於「已發生損失模型」下的債務工具減值準備。

套期會計

目前，貴集團並未採用套期會計，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新套期會計模型的要求預期對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同》

2017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一項全新的保險合同會計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同》，內容涵蓋確認與計量、列報和披露，該準則將會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 保險合同》。

與以往大量借鑑當地會計政策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不同的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為保險合同提供了一個綜合性的模型（一般模型），輔之以適用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合同的浮動收費法和主要適用於短期非壽險合同的保費分配法。

新保險合同會計模型的主要特徵如下：

- 履約現金流包括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和顯性的風險調整，在每個報告期重新計量；
- 合同服務邊際（「CSM」）代表保險合同中未賺得的利潤，有待在保險期間內計入損益；
- 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某些變動調整合同服務邊際，在剩餘保險期間計入損益；
- 取決於保險合同組合會計政策選擇（「其他綜合收益選擇」），折現率變動的影響可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
- 基於當期提供服務的概念，在綜合收益表內列報保險收入和保險服務費用；
- 無論保險事故是否發生，保單持有人都會收到的金額（非可明確區分的投資組成部分）不列報於綜合收益表，而是直接計入財務狀況表；
- 將承保利潤和保險財務收入或費用單獨列報；
- 需要披露從保險合同確認的金額及這些合同中產生的風險的性質和範圍等信息。

2020年6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本，其中包括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推遲至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亦決定允許符合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條件的保險公司可以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2021年12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進一步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為「分類重疊」增加一個過渡選項，以解決在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呈列的比較資料中金融資產與保險合同負債之間可能存在的會計錯配問題。

貴集團目前正在為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做準備，並正在構建及測試新的計量模型及會計系統。由於若干分析及評估仍在進行中，貴集團尚未最終決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作出的各項會計政策選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行業慣例及解釋也在不斷發展。鑒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複雜性，在完成該等準則的實施前很難評估財務影響。因此，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可能產生的財務影響仍不確定。

然而，根據初步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可能會在以下方面影響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

-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收入將大幅減少，因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收入將基於提供服務於保險期間內確認，而保險合同中非可明確區分的投資組成部分（即保險合同要求實體在所有情況下（無論是否發生保險事故）向保單持有人償還的金額）將不計入損益，即投資組成部分的收取並非收入，其償還亦非費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對財產險及短期人身保險合同收入的影響要小得多，因為大多數這些合同中沒有投資組成成分，且保險期間很短。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實施雖不會改變保險合同的最終盈利能力，但會對保險合同利潤（或虧損）的確認方式及時間以及貴集團於過渡日期的權益合計產生重大影響。有關變化主要是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引入的多項變化：
 - (a)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變化的影響將被加入剩餘合同服務邊際中或從剩餘合同服務邊際中扣除，而根據附註3(18)中貴集團的現行會計政策，剩餘邊際將在開始時鎖定並使用攤銷因子於保險期間內攤銷；
 - (b)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一般模型，財務假設（即折現率）變動的影響將在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中報告，由貴集團作出的其他綜合收益選擇確定，而根據附註3(18)中貴集團的現行會計政策，假設變動即時計入當期損益；
 - (c)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折現率將基於反映保險合同特徵的可觀察當前市場價格（如有），而根據附註4中貴集團的現行會計政策，非分紅人身保險合同的折現率基於每個報告期末的基準利率曲線確定；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要求採用追溯法估計過渡日期的合同服務邊際。然而，若對一組保險合同無法完全追溯應用，貴集團將採用兩種替代方法（修正追溯法或公允價值法）中的一種。過渡日期的權益合計及合同服務邊際將受到貴集團採用的過渡方法的影響；
-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首次執行日期，貴集團可能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確定其大部分金融資產的分類。同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為貴集團優化保險合同負債與相關金融資產之間的會計匹配提供了機會；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貴集團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大部分股權型投資將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除非貴集團選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即除股息以外的任何收益／損失不會在損益中確認）。目前以成本計量的非上市股權型投資亦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公允價值計量。若干債權型投資將被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其合同現金流量不僅僅是支付本金及利息。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資產越多，損益受資本市場波動的影響越大。然而，若此類投資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下具有直接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的基礎項目持有，則因投資收入波動而導致的損益波動將因就此類保險合同確認的保險財務收入或費用的抵銷效應而全部或部分減輕。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新減值模型要求根據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準備，而非像貴集團現行會計政策那樣只確認已發生的信用損失，這適用於以攤餘成本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計量的債權型投資。這可能會增加減值準備並減少首次執行日期的權益合計。然而，考慮到貴集團的大部分債權型投資具有較高的信用質量（如附註41(b)所載），貴集團預計「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額外準備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1)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乃運用購買會計法核算。合併成本以貴集團在購買日轉移的資產、承擔的債務以及為換取被購買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份的公允價值之和進行計量。合併相關成本於發生時計為費用。

貴集團在收購一個企業時，會根據合同條款、購買日的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評估被收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以及指定是否合適。這包括拆分被購買方主合同中嵌入的衍生工具。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的，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購買方轉移的或有對價將以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或有對價，作為一項金融工具分類為資產或者負債，確認為後續計量的調整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後續不需要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或有對價的後續交割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商譽按照成本進行初始確認，金額為支付的合併對價與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以及非控制性權益之和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支付的合併對價的公允價值與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以及非控制性權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評估後的差額當作協議收購的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進行後續計量。貴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若存在跡象顯示商譽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則對其進行更頻繁的減值測試。貴集團於每年12月31日執行該年度的商譽減值測試。對於減值測試，合併日當日企業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應該分攤至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可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而不管是否貴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者負債被分攤到這些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

商譽減值通過評估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決定。當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價值時，需確認減值損失。商譽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期間不得轉回。

在商譽成為產生現金流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一部分，而該資產組部分資產被處置的情況下，計算處置該部分資產產生的損益時，應將商譽包含在該部分資產的賬面價值中。在此情況下，商譽被處置的部分應根據資產組中被處置部分資產與剩餘部分資產的賬面價值的比例來計算。

(2)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貴集團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貴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貴集團所佔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

貴集團所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如適用，貴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貴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貴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

貴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貴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和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3) 外幣

歷史財務信息以貴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貴集團內各子公司自行決定各自所採用的功能貨幣，並以該功能貨幣計量公司的財務報表項目。貴集團內子公司的外幣交易最初按交易發生當日功能貨幣的即期匯率折算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各有關期間末功能貨幣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由於貨幣性項目的結算和折算產生的差異均計入當期損益。

貨幣性項目的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差異均計入當期損益，但被指定為對沖貴集團海外業務淨投資額部分的貨幣性項目除外。這些項目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直到淨投資被處置，屆時累計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這些貨幣性項目的匯兌差額所產生的稅費和抵扣也記錄在其他綜合收益中。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按公允價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按確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折算。由於非貨幣性項目折算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其處理方式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的處理方式一致（即：若該非貨幣性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計入當期損益或者其他綜合收益，則外幣折算產生的差異也計入當期損益或者其他綜合收益）。

在確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並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的即期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對價的日期，即集團由於預付對價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提前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項，貴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款項對價確定交易日。

若干境外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有關期間末，這些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均按有關期間末的適用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按本年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並記入匯率波動儲備。於出售境外業務時，在權益中確認的與上述特定境外業務相關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須於損益表內確認。

收購國外業務時產生的任何商譽以及對收購時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都被視為國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收盤匯率折算。

出於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目的，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發生當日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海外子公司在整個年度內經常性出現的現金流按當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現金數額、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通常自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減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構成貴集團現金管理的整體部分。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使用不受限制的庫存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於現金的資產。

(5) 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和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在有效套期關係中被指定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除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正常購買或銷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貴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正常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市場規範或慣例在一定期限內進行資產交割的購買或出售交易。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按照其分類列示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包括為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在初始確定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而購買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拆分出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通常亦被歸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除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指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列示，其公允價值後續變動在損益表中列示。這些公允價值淨變動不包含任何金融資產的股息和利息收入。這些股息和利息收入應按照下文「收入確認」中的會計政策進行確認。

當金融資產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條件時，在首次確認時可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如果嵌入衍生工具與主合同在經濟特徵和風險方面不存在緊密關係，且主合同不屬於交易性金融資產或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嵌入衍生工具應當從主合同中分拆出來，作為一項單獨的衍生工具核算。該嵌入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中。如因該合同條款改變導致對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時，應重新評估該合同。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是指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這類資產以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要考慮實際利率計算中包括的購買時的溢價或折價、費用或交易成本。按實際利率法的攤銷被計入損益表並呈報為投資收益。減值產生的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是指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到期日固定、有活躍市場報價且貴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進行後續計量。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要考慮實際利率計算中包括的購買時的溢價或折價、費用或交易成本。按實際利率法的攤銷和減值產生的損失均被計入損益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上市和非上市的股權投資及債權投資類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是那些既沒有被歸類為持有用於交易，也沒有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這一類的債權投資是那些計劃無限期持有，並可能會根據流動性的需要或市場條件的變化而被出售的證券。

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對應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中單獨確認，直到該投資被終止確認或確定發生減值時，將其過去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轉入損益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期間的已賺利息及已賺股息分別按照下方的會計政策「收入確認」作為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列示於損益表的「投資收益」中。

當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因以下原因不能被可靠計量時：(a)合理的公允價值估值結果的範圍變化重大；或(b)該範圍內的各種估值結果的概率不能被可靠評估且不能被用於評估公允價值，這些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後計量。

貴集團評估在短期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和意向是否仍然合適。當在極少數情況下，由於市場不活躍，貴集團無法交易這些金融資產時，如果管理層有能力和意圖在可預見的未來持有這些資產或直至到期，貴集團可以選擇將這些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對於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重分類之日的公允價值賬面金額成為其新的攤餘成本，該資產以前在權益中確認的任何收益或損失在投資的剩餘期限內使用實際利率攤銷到收益或損失中。新的攤餘成本和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也在該資產的剩餘期限內使用實際利率進行攤銷。如果該資產後期確定減值，那麼記錄在權益中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一項金融資產（或是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存在以下情況時被終止確認（即從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從該項資產獲取現金流的權利已經到期；
- 或
- 貴集團在「過手」協議下已轉讓從該項資產獲取現金流的權利，或已承擔將現金流無耽擱地、完全地轉移給第三方的責任，並且(a)實質上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所有的風險和收益，或者(b)實質上既不轉讓也不保留該項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和收益，但是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貴集團已轉讓從一項資產獲取現金流的權利或已進入一個「過手」協議，需評估是否保留了該項資產的風險和收益以及保留的程度。當實質上既不轉讓也不保留該項資產的幾乎所有的風險和收益，同時不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時，貴集團按照對該項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轉讓的金融資產和相應確認的負債以貴集團保留權利和義務的程度為基礎計量。

通過對被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的方式繼續涉入的，則繼續涉入的程度以資產的賬面原值和集團被要求償付的最高對價，二者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評估是否有客觀的跡象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當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了對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減值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項且該影響能被可靠計量時，該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被視為存在減值。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一個或一組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利息或本金的償付發生違約或逾期、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其他可觀測數據表明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減少可以計量，如因違約導致的款項拖欠情況或經濟條件發生變化。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貴集團首先評估單獨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單獨存在減值或單獨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整體存在減值。如果貴集團認為沒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單獨評估的金融資產存在重大或不重大的減值，貴集團會將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歸為一組來評估其整體是否存在減值。對於單獨進行減值評估且確認或將要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會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減值損失金額按照資產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照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確定的實際利率）折現確定。

資產的賬面價值通過使用備抵賬戶調減，減值損失在損益表內確認。利息收入以減值後的賬面價值為基礎，按照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計算確認。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如果無任何未來收回款項的實際計劃且所有的抵押品均已實現或轉入貴集團，則轉銷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與之相關的減值準備。

如在後續期間，減值損失的金額增加或減少且該變動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通過調整備抵賬戶增加或減少前期確認的減值損失。如果減值損失後續轉回，則通過其他費用於損益表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對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評估其是否存在客觀跡象表明資產已發生減值。

如果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則其成本(扣除已償還本金和攤銷金額)與現有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準備後，從其他綜合收益轉至損益表中。

當權益類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證明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其公允價值發生嚴重下跌或非暫時性下跌至低於成本。貴集團須對「嚴重」和「非暫時性」的認定進行判斷。「嚴重」是相對於初始獲取成本，而「非暫時性」是相對於公允價值低於初始獲取成本的期限。有客觀證據表明發生減值時，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積損失，即初始獲取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準備，應當轉出計入當期損益。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表轉回，已確認減值損失的可供出售類權益工具，其公允價值回升時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此決定需要重大的判斷。作出此判斷時，貴集團評估(包括其他因素)投資之公允價值少於其成本之年期及程度。

當債權類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減值的評估標準與以下所述的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但是，減值的金額為攤餘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前在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損失。未來利息收入繼續以減值後的賬面價值為基礎，按照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計算確認，並計入投資收益。如果其公允價值已上升且客觀上與原確認減值損失以後發生的事項有關的，則原減值損失可以通過損益表轉回。

(6)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和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在有效套期關係中被指定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均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則按公允價值扣除直接交易費用進行初始計量。

貴集團金融負債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應付債券等。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按照其分類列示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短期購回為目的而購買的金融負債歸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該類別包括貴集團購買的衍生金融工具，但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指定為套期關係中的套期工具。除非被確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拆分出的嵌入衍生工具也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表中確認。損益表中的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不包括任何金融負債的利息。

當金融負債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條件時，在首次確認時可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若折現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計量，有關利息支出於損益表確認為財務費用，損益乃於負債被終止確認及處於攤銷過程時在損益表確認。

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要考慮實際利率計算中包括的購買時的溢價或折價、費用或交易成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額被計入損益表中。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當負債項下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實質性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作為解除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金額的差異在損益表中確認。

(7)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且僅當貴集團擁有當前可執行的法定權利就已確認金額作抵銷，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和清償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內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8) 公允價值計量

對於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等金融工具，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以公允價值對其進行計量。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假定出售資產或者轉移負債的有序交易在以下兩種市場之一中發生：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不存在主要市場時，相關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貴集團在計量日能夠進入的交易市場。貴集團採用市場參與者在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應當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直接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的方式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通過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使其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的方式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所有在歷史財務信息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次歸類，計量公允價值歸屬於何層次取決於計量公允價值所用重要參數的最低層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次 —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確定公允價值
- 第二層次 — 根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
- 第三層次 —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

於有關期間末，貴集團對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進行重新評估（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參數），以確定是否在公允價值計量層次之間發生轉換。

(9) 買入返售證券

貴集團簽訂協議買入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證券。這些協議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依照這些協議而融出的資金在財務狀況表內列作資產。貴集團並不實際持有這些買入返售的證券。如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該貸款，則貴集團擁有對相關證券的權利。

(10) 賣出回購證券

賣出回購證券為金融負債，並按攤餘成本計量。貴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證券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而這些抵押資產將繼續在財務狀況表上列示。

(11)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以獲得租賃收入和／或資本升值為目的，而非以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以管理為目的；或作為存貨而持有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權。投資性房地產初始按其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後列示。

貴集團定期檢查投資性房地產的可使用年限及折舊計提方法，以確保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該投資性房地產預期可帶來經濟利益的模式相一致。

當投資性房地產被處置或永久停止使用，且預期未來不會從處置該項投資性房地產中獲得經濟利益時，該項投資性房地產隨即終止確認。投資性房地產報廢或處置所產生的損益在當年的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折舊是在其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提。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為20至40年，預計殘值率為5%。

(12)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金額呈列。一項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令有關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並送至擬定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

在物業及設備投入使用後所產生的支出，例如修理及維護費用，通常於產生的期間計入損益表。當滿足確認標準時，重大檢查的開支會資本化，計入資產賬面價值，並終止確認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倘若須定期對物業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進行替換，則貴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一項擁有特定可使用年限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各項物業及設備的折舊是根據預計可使用年限以成本扣除估計殘值後，按直線法計提的。貴集團各類資產的年折舊率如下：

	預計淨殘值率	預計可使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5%	25-40年
辦公設備	5%	5年
運輸設備	5%	4-20年
其他設備	5%	5-10年

當一項物業及設備的不同部分有不同的使用年限時，該資產的成本會合理地分配至該資產的各個部分並分別進行折舊。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對物業及設備的殘值、可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重新覆核，並進行合理調整。

當物業及設備（包括最初確認的重大部分）被處置，或者預期不會因使用或處置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進行終止確認。物業及設備處置或報廢時的賬面價值與其處置淨收入間的差額作為該資產的處置利得或損失，計入處置當期的損益表。

在建工程主要是指正在建造的建築物、其他房產及設備成本，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列示，且不對提折舊。成本包括在建造期間發生的直接建造成本和相關借款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在建設完工且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會被重分類至物業及設備或投資性房地產的適當類別。

(13) 無形資產（除商譽）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企業合併中取得無形資產的成本為企業合併日所取得資產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經評價可分為有確定使用壽命和使用壽命不確定兩種。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其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如有減值跡象，須進行減值測試。於各有關期間末，須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需每年單獨或結合與其相關的資產組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需每年接受覆核，以確定之前對其使用年限的評價是否成立。若評價不再成立，則需採用未來適用法將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轉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

(14)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跡象表明資產存在減值，或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金融資產）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需要評估該資產的可回收價值。一項資產可回收價值的計算以一項資產或一個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和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後的餘額二者孰高的原則來確認，並且需要按資產逐項確定，除非該資產本身不產生現金流入，而是主要依靠其他資產或其他資產組的現金流，在這種情況下，其可回收價值要以其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來確定。

只有當一項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可回收價值時，才確認該項資產的減值準備。在評價該項資產的使用價值時，應該使用稅前的折現率將未來預計現金流折算成現值。使用的稅前折現率應反映當前市場對現金時間價值的評價和資產的特殊風險。減值損失在其產生的期間計入損益表，該期間的費用類別與減值資產的功能有關。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覆核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準備已不存在或已減少。如果存在這些跡象，需要評估該資產的可回收價值。只有當用於確定可回收價值的估值發生改變時，才能轉回一項資產（商譽除外）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但是轉回的減值損失不能超過若以前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的賬面價值（扣除折舊和攤銷）。減值損失的轉回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表。

(15) 保險保障基金

貴集團根據《保險保障基金管理辦法》(保監會令[2008]2號)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 非投資型財產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投資型財產保險，有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8%繳納，無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 有保證收益的人身保險按照業務收入的0.15%繳納，無保證收益的人身保險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 短期健康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長期健康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15%繳納；及
- 非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按照保費收入的0.8%繳納，投資型意外傷害保險，有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8%繳納，無保證收益的，按照業務收入的0.05%繳納。

當人身保險公司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其各自總資產的1%時，其不再提取保險保障基金；當非人身保險公司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其總資產的6%時，其不再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根據上述規定，貴集團有責任按季度向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管理的保險保障基金支付保險保障基金。該基金不可退款，僅供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按照規定使用。已計提的基金作為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的一部分呈列。

(16) 保險合同

貴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如貴集團承擔了保險風險，則屬於保險合同。如果貴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使貴集團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的，應按下列情況對保險混合合同進行分拆處理：

- (a) 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能夠區分，並且能夠單獨計量的，將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進行分拆。保險風險部分確定為保險合同；其他風險部分確定為非保險合同。
- (b) 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貴集團在合同初始確認日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如果保險風險重大，將整個合同確定為保險合同；如果保險風險不重大，整個合同確定為非保險合同。

貴集團將萬能和投資連接險合同拆分為兩個部分：

- 保險部分
- 非保險部分

保險部分按照保險合同計量；而非保險部分按照投資合同計量，並確認為投資合同負債。

(17) 重大保險風險測試

對於貴集團與投保人簽訂的需要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的合同(以下簡稱「保單」)，貴集團以保險風險同質的合同組合為基礎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貴集團需要對保單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單的保險風險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以及保單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依次進行判斷。

(18) 保險合同負債

貴集團的保險合同負債包括長期人身保險合同準備金、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和未決賠款準備金。

貴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將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組合作為一個計量單元。

保險合同準備金以貴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進行計量。貴集團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險合同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出與預計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即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

- 預計未來現金流出，是指貴集團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必需的合理現金流出（含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 根據保險合同承諾的保證利益，包括賠付、死亡給付、殘疾給付、疾病給付、生存給付和滿期給付；
 - 根據保險合同構成推定義務的非保證利益，包括保單紅利支出等；
 - 管理保險合同或處理相關賠款必需的合理費用，包括保單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 預計未來現金流入，是指貴集團為承擔保險合同相關義務而獲得的現金流入，包括保費和其他收費。

貴集團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的合理估計金額。

貴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貴集團在保險期間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將邊際計入當期損益。邊際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

- 貴集團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適當的風險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
- 在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產生首日利得的，不確認該利得，而將首日利得作為剩餘邊際計入保險合同準備金。剩餘邊際的計算剔除了保險合同獲取成本，該成本主要包括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在合同初始確認日，用剩餘邊際與攤銷因子預期未來現值的比值作為攤銷比例。後續計量時，攤銷比例鎖定，不隨未來假設的改變而改變，但需要根據當前假設重新計算攤銷因子的現值，剩餘邊際等於更新後的攤銷因子現值和攤銷比例的乘積。對於非壽險合同，貴集團在整個保險期間內按時間基礎將內嵌在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中的剩餘邊際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壽險合同，貴集團以保額或保單數作為保險合同的攤銷因子在整個保險期間攤銷。

貴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時，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對於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的，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對於保險期間小於一年的短期險合同，不對相關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計量貨幣時間價值所採用的折現率，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不予以鎖定。

貴集團在計量保險合同準備金時，預測未來淨現金流出的期間為整個保險期間。對於包含可續保選擇權的保險合同，如果保單持有人很可能執行續保選擇權並且貴集團不具有重新釐定保險費的權利，貴集團將預測期間延長至續保選擇權終止的期間。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是指貴集團作為保險人為尚未終止的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業務保險責任提取的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以未賺保費法進行計量。按照未賺保費法，貴集團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以確認的保費收入為基礎，在減去手續費及佣金、保險保障基金、監管費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後計提本準備金。初始確認後，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風險分佈法進行後續計量。

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決賠款準備金是指貴集團作為保險人為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保險事故的賠案提取的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和理賠費用準備金。

貴集團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的保險金額，採用逐案估計法、案均賠款法等方法，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已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貴集團根據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佈、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採用鏈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及賠付率法，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已發生未報案未決賠款準備金。

貴集團採用逐案預估法和比率分攤法，以未來必需發生的理賠費用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邊際因素，計量理賠費用準備金。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準備金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準備金是指貴集團作為保險人為承擔尚未終止的人身和長期健康保險責任而提取的準備金。

貴集團採用風險價值法和情景對比法確定長期人身保險合同準備金的風險邊際。不利情景根據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不確定性和影響程度選擇確定。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準備金的主要計量假設包括保險事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折現率等。貴集團以每個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這些假設。計量假設的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

負債充足性測試

貴集團在每個有關期間末對保險合同準備金進行充足性測試。貴集團按照保險精算方法重新計算確定的相關準備金金額超過充足性測試日已提取的相關準備金餘額的，按照其差額補提相關準備金，計入當期損益。

(19) 投資合同負債

貴集團的投資合同負債包括沒有附帶重大保險風險的投資合約及萬能壽險合約及投資連結合約的投資部分所產生之負債。

萬能壽險合約已分拆投資部分之負債按有效利率方法計算之攤銷成本計量，而投資連結合約之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

有關投資連結合約的資產以「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呈列，並與貴集團其他資產分開呈列。該等合約的負債按其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的所有變動進行調整。

(20) 預計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有關期間末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財務費用。

除釐定保險合同負債時已考慮到潛在未來虧損的保險合同外，履行合約義務的不可避免成本超出預計日後產生的經濟利益的有償契約需確認預計負債。

(21) 收入確認

保險業務收入

保費收入及分保費收入於保險合同成立並承擔相應保險責任，與保險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並與保險合同相關的淨收入能夠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分期收取保費的，根據當期應收取的保費確定保費收入金額；一次性收取保費的，根據一次性應收取的保費確定保費收入金額。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合同，根據保險合同約定的保費總額確定保費收入金額。

分入業務根據相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確定分保費收入金額。

投資合同收入

投資合同收入包括保單管理費、投資管理費、退保收益等多項收費，該等收費按固定金額收取或根據投資合同賬戶餘額的一定比例收取，作為合同負債的調整項。除與提供未來服務有關的收費應予遞延並在服務提供時確認外，投資合同收入應在收到的當期確認為收入。貴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投資合同收取的初始費用等前期費用按實際利率法攤銷計入損益。

投資合同收入在其他業務收入中列示。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包括定期存款利息、定息到期證券、買入返售證券、保戶質押貸款及其他貸款、基金和證券紅利收入等。

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制以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即將利率運用於金融資產賬面淨值，該利率即為金融工具預計未來現金流的折現率。股息收入於股東領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22) 再保險

貴集團在日常經營過程中對其保險業務分出保險風險。如果再保險安排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則確定為再保險合同；如果再保險安排不轉移重大保險風險，則不確定為再保險合同。再保險資產主要指就分出保險負債應收再保險公司款項。可收回再保險公司款項以與再保險風險一致的方式及根據再保險合同條款予以估計。

貴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減值檢查，或如基於報告年度有減值跡象產生，則會增加檢查頻率。如若存在客觀證據證明貴集團可能不能按合同條款收回應收償款項且對貴集團應收再保險人的款項的影響可以可靠計量時，則確認減值。減值損失記入損益表內。

分保安排並不能使貴集團免除其對保單持有人的責任。貴集團亦在日常經營過程中開展分入再保險業務。分入再保險業務的保費和賠款按再保險被視為直接業務時（考慮再保險業務的產品分類）而採用同樣的方式確認為收入和支出。應付再保險公司款項按與有關再保險合同者一致的方式予以估計。

分出和分入再保險的保費和賠款按毛額基準呈列，但存在法律權利和沖銷計劃則除外。

合同權利到期或屆滿或合同轉移至另一方時，再保險資產或負債終止確認。

(23) 保單紅利支出

保單紅利支出是根據原保險合同的約定，按照分紅保險產品的紅利分配方法及有關精算結果而估算，支付給保單持有人的紅利。

(24) 租賃

貴集團在合同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是或包含租賃。如果合同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被識別資產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合同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

集團作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外，貴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的確認和計量方法。貴集團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目標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

貴集團於租賃開始日（即目標資產可供使用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後的金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激勵。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除和移除目標資產或恢復目標資產或目標資產所在地的成本估算。

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具體如下：

	預計可使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2至15年
預付土地租賃款	30至50年
其他	2至8年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給貴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使用該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計算折舊。

租賃負債

在租賃開始日，貴集團以租賃期內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全部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租賃付款額還包括合理確定由貴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和終止租賃的罰款，如果租賃期限反映了貴集團行使終止合同選擇權的情況。不依賴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費用。

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因為租賃內含利率不易確定，貴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租賃開始日後，利息的增加帶來租賃負債的增加，租賃款項的支付帶來租賃負債的減少。此外，如果發生變更、租賃期限的變更、租賃付款額的變更（例如，由於用於確定此類租賃付款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而導致的未來付款額的變更）或購買目標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對自租賃日起十二個月或以下的設備及小型固定裝置，而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對租賃價值較低的辦公設備和筆記本電腦採用低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和低值資產的租賃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或其他系統基礎確認為費用。

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貴集團作為出租人時，貴集團在租賃開始時（或當存在租賃變更時）將其每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貴集團實質上沒有轉移資產所有權附帶的所有風險和報酬的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當合同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貴集團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礎將合同中的對價分配給每個組成部分。產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核算，並因其經營性質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收入。經營租賃的談判和安排所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或有租金在其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實質上將與目標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給承租人的租賃，均按照融資租賃計量。

(25) 僱員福利

退休金

貴集團的全職員工享有政府支持的各種退休金計劃，即享有每月按照某些公式計算的退休金。這些政府機構有責任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貴集團每月為全職職工向這些退休金計劃支付相應款額，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根據這些計劃，貴集團並無超出已計提金額之外的法定推定義務。

住房公積金

貴集團的所有全職員工都有權參與各種政府支持的住房公積金計劃。貴集團每月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向這些住房公積金計劃支付相應款項。貴集團對這些公積金的支付義務限於每期限的應付款額。

醫療福利

貴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繳納醫療福利基金。貴集團對員工醫療福利的義務僅限於按期繳納款項。

(2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於貴集團將該政府補助所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進行確認並計入損益。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損益（但按照名義金額計量的政府補助，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義金額計量。

(27)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於損益表確認；但若與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在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所得稅則在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對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計算以各有關期間末適用的稅率為基礎，並考慮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貴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各有關期間末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負債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唯下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

- 因商譽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或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當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可以被控制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除下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是以很可能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使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 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對於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有關期間末進行檢查，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額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為止。相反地，於各有關期間末會重新評估過往未被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額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根據各有關期間末已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及稅務法規）計算。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28)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貴集團的關聯方：

(a) 個人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貴集團；
- (ii) 對貴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貴集團（或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

或

(b) 滿足以下條件之一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貴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為貴集團所屬集團中其他成員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和貴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是一項針對貴集團員工或其關聯方員工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中列示之個人之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之個人對該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其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之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貴集團或貴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9) 應付債券

應付債券在初始確認時採用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在計算攤餘成本時，考慮發行時的溢價或折價以及交易成本。

(30) 股息

股東大會批准並宣派股息後，將確認股息為負債。最終建議股息會在歷史財務信息附註中披露。

4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的歷史財務信息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呈報金額，以及與之相關的披露和或有負債披露。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結果需要未來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了作出涉及會計估計的判斷外，還作出了以下對歷史財務信息中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

貴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進行金融資產分類需要董事作出判斷。進行判斷時，貴集團考慮到持有金融資產的目的、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以及其對歷史財務信息列報的影響。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分類和重大風險測試

貴集團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保險風險部分和其他風險部分是否能夠區分且是否能夠單獨計量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合同的分拆。

同時，貴集團在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需要就簽發的保單是否轉移保險風險、保險風險的轉移是否具有商業實質、轉移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合同的分類。合同的分拆和分類將影響會計核算方法及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3) 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單元

在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過程中，貴集團需要就作為一個計量單元的保險合同組是否具有同質的保險風險作出判斷，判斷結果會影響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量結果。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貴集團認為當公允價值出現嚴重或非暫時下跌時，應當計提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對嚴重和非暫時性的認定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進行判斷時，貴集團考慮以下因素的影響：股價的正常波動幅度，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持續時間長短，公允價值下跌的嚴重程度，以及被投資單位的財務狀況等。

(5) 當聯營企業表決權少於百分之二十的重大影響

當以下的一個或多個指標存在，貴集團需要確定是否實施重大影響，即使直接和間接通過子公司擁有被投資者的表決權少於百分之二十：

- 被投資者的董事會或同等的治理機構中擁有代表；
- 參與政策的制定，包括股息和其他分配的決策參與；
- 投資者和被投資者間的重大交易；
- 管理人員的交換；或
- 提供必要的技術信息。

如果貴集團能對被投資者實施重大影響，將對此作為聯營企業核算；否則，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作為金融資產核算。

(6) 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的判斷

在判斷貴集團是否控制由貴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時，需要管理層基於所有的事實和情況綜合判斷貴集團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如果貴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那麼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在判斷貴集團是否為主要責任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結構化主體其他利益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貴集團將進行重新評估。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各有關期間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

(1)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在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金額做出合理估計，該估計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按照各種情形的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還須對計量保險責任準備金所需要的假設作出估計。這些計量假設需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合理估計值，同時考慮一定的風險邊際因素。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保險事故發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賠付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以及保單紅利假設等。

(a) 折現率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保險合同，貴集團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影響的基礎上，以基礎利率曲線附加綜合溢價確定折現率假設。綜合溢價考慮稅收、流動性效應、逆週期和其他因素等確定。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採用的即期折現率假設分別為3.47%至4.70%、3.09%至4.70%、2.78%至4.70%及2.53%至4.78%。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變化的保險合同，貴集團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影響的基礎上，以對應資產組合未來預期投資收益率為折現率。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採用的折現率假設分別為5.20%至5.95%，5.00%至5.70%、5.00%至5.70%及5.00%至5.70%。

折現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投資策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b) 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

死亡率假設是基於貴集團以往的死亡率經驗數據及對當前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死亡率假設採用中國人身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的相應百分比表示。

疾病發生率假設是基於貴集團產品定價假設及以往的發病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

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假設受未來國民生活方式改變、醫療技術發展及社會條件進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貴集團採用的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考慮了風險邊際。

(c) 退保率

退保率假設是基於貴集團以往的保單退保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而確定。退保率假設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

退保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貴集團在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下，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退保率假設。

(d) 費用

費用假設是基於貴集團費用分析結果及對未來的預期，可分為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

費用假設受未來通貨膨脹、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貴集團在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下，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費用假設。

(e) 保單紅利

保單紅利假設基於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貴集團的紅利政策及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

保單紅利假設受上述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貴集團在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下，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保單紅利假設。

(2) 運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應用現時適用及充分可用的數據，以及由其他信息所支持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和收益法，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

貴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考慮到相關資產和負債的交易，會選擇與市場參與者一致的輸入值。優先考慮所有相關的可觀察市場參數，包括無風險利率、外匯匯率、商品價格、股價或股價指數等。然而，當缺乏市場參數時，集團就自身和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市場波動率等方面作出估計。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很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可抵扣虧損的限度和時間範圍內，應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取得應納稅所得額的時間和金額，結合納稅籌劃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

會計估計變更

貴集團以各有關期間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包括折現率、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等精算假設，用以計量有關期間末的各項保險合同準備金。

貴集團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根據當前信息進行了上述假設。上述假設的變更所形成的保險合同負債的變動計入本年度損益表。此項會計估計變更增加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的保險合同負債合計約人民幣203百萬元、人民幣3,010百萬元、人民幣1,548百萬元和人民幣1,650百萬元，減少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稅前利潤合計約人民幣203百萬元、人民幣3,010百萬元、人民幣1,548百萬元和人民幣1,650百萬元。

5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按照貴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列報。

貴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 (i) 人身保險分部主要包括陽光人壽承保的各種人身保險產品。
- (ii) 財產保險分部主要包括陽光財險及陽光信保承保的各種財產保險產品。
- (iii) 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企業管理及資產管理服務。

管理層監督各個分部的經營成果，以此作為資源分配和業績考核的評定根據。各分部以淨利潤等指標作為業績考核的標準。

經營分部間的轉讓價格乃基於雙方協定的合同內所載的金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小計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總保費收入	48,118	39,671	153	39,824	(35)	87,907
減：分出保費	(997)	(1,294)	(15)	(1,309)	-	(2,306)
淨保費收入	47,121	38,377	138	38,515	(35)	85,601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2)	(2,360)	35	(2,325)	(1,221)	(3,598)
已賺保費	47,069	36,017	173	36,190	(1,256)	82,003
投資收益	9,808	1,433	158	1,591	1,360	12,759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益 及虧損	2,569	168	-	168	(283)	2,454
其他收入	1,532	192	11	203	1,886	3,621
收入合計	60,978	37,810	342	38,152	1,707	100,837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8,425)	-	-	-	-	(18,425)
已發生賠款支出	(1,106)	(20,451)	(522)	(20,973)	854	(21,225)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19,678)	-	-	-	-	(19,678)
保單紅利支出	(1,420)	-	-	-	-	(1,42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2,492)	-	-	-	-	(2,49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155)	(5,302)	-	(5,302)	275	(10,182)
財務費用	(983)	(222)	(2)	(224)	(95)	(1,30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746)	(10,636)	(211)	(10,847)	(2,436)	(21,029)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57,005)	(36,611)	(735)	(37,346)	(1,402)	(95,753)
稅前利潤	3,973	1,199	(393)	806	305	5,084
所得稅	132	140	3	143	(208)	67
淨利潤	4,105	1,339	(390)	949	97	5,151
分部資產	261,575	57,105	3,153	60,258	10,725	332,558
分部負債	230,237	46,315	570	46,885	4,293	281,41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折舊及攤銷	490	375	19	394	623	1,507
資本支出	217	110	1	111	1,020	1,348
資產減值損失	1,226	573	8	581	936	2,743
利息收入	6,083	588	87	675	769	7,5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實現收益	15	3	-	3	1,402	1,42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總保費收入	55,104	37,445	25	37,470	(5)	92,569
減：分出保費	(886)	(1,769)	-	(1,769)	2	(2,653)
淨保費收入	54,218	35,676	25	35,701	(3)	89,916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4	1,378	75	1,453	(616)	861
已賺保費	54,242	37,054	100	37,154	(619)	90,777
投資收益	14,115	2,185	62	2,247	2,690	19,052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益 及虧損	2,488	194	-	194	(439)	2,243
其他收入	1,273	141	22	163	1,551	2,987
收入合計	72,118	39,574	184	39,758	3,183	115,059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2,336)	-	-	-	-	(12,336)
已發生賠款支出	(1,136)	(21,630)	(826)	(22,456)	319	(23,273)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34,018)	-	-	-	-	(34,018)
保單紅利支出	(1,786)	-	-	-	-	(1,786)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3,050)	-	-	-	-	(3,05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261)	(5,246)	-	(5,246)	283	(11,224)
財務費用	(1,164)	(224)	(1)	(225)	(57)	(1,446)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8,108)	(10,885)	(147)	(11,032)	(2,368)	(21,508)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67,859)	(37,985)	(974)	(38,959)	(1,823)	(108,641)
稅前利潤	4,259	1,589	(790)	799	1,360	6,418
所得稅	(10)	(157)	(3)	(160)	(567)	(737)
淨利潤	4,249	1,432	(793)	639	793	5,681
分部資產	334,412	58,314	2,807	61,121	10,961	406,494
分部負債	298,382	45,703	1,026	46,729	4,436	349,54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折舊及攤銷	494	395	17	412	648	1,554
資本支出	433	106	10	116	1,808	2,357
資產減值損失	2,010	896	-	896	45	2,951
利息收入	7,195	676	37	713	773	8,6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實現收益/(損失)	(13)	(2)	-	(2)	1,546	1,53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總保費收入	60,826	40,919	14	40,933	-	101,759
減：分出保費	(1,295)	(2,109)	-	(2,109)	-	(3,404)
淨保費收入	59,531	38,810	14	38,824	-	98,355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4	(1,053)	39	(1,014)	(103)	(1,073)
已賺保費	59,575	37,757	53	37,810	(103)	97,282
投資收益	12,670	2,312	38	2,350	2,076	17,096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益 及虧損	2,322	171	-	171	(174)	2,319
其他收入	1,027	177	21	198	2,047	3,272
收入合計	75,594	40,417	112	40,529	3,846	119,969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2,447)	-	-	-	-	(12,447)
已發生賠款支出	(1,111)	(25,148)	(168)	(25,316)	(203)	(26,63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38,604)	-	-	-	-	(38,604)
保單紅利支出	(2,144)	-	-	-	-	(2,144)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3,470)	-	-	-	-	(3,47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739)	(5,242)	(1)	(5,243)	230	(11,752)
財務費用	(1,074)	(196)	(1)	(197)	(70)	(1,34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028)	(9,514)	(114)	(9,628)	(2,200)	(17,856)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71,617)	(40,100)	(284)	(40,384)	(2,243)	(114,244)
稅前利潤	3,977	317	(172)	145	1,603	5,725
所得稅	553	135	-	135	(393)	295
淨利潤	4,530	452	(172)	280	1,210	6,020
分部資產	361,263	64,578	2,282	66,860	13,500	441,623
分部負債	324,330	53,052	676	53,728	4,349	382,40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折舊及攤銷	515	402	12	414	786	1,715
資本支出	270	119	1	120	1,886	2,276
資產減值損失	1,495	393	-	393	(632)	1,256
利息收入	8,514	739	35	774	433	9,7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實現收益/(損失)	13	(6)	-	(6)	(2,137)	(2,13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分析如下（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總保費收入	33,209	21,851	12	21,863	-	55,072
減：分出保費	(821)	(1,191)	-	(1,191)	-	(2,012)
淨保費收入	32,388	20,660	12	20,672	-	53,060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69)	(2,351)	41	(2,310)	(83)	(2,762)
已賺保費	32,019	18,309	53	18,362	(83)	50,298
投資收益	6,978	1,024	19	1,043	385	8,406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收益及虧損	1,051	59	-	59	(79)	1,031
其他收入	580	85	11	96	961	1,637
收入合計	40,628	19,477	83	19,560	1,184	61,372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7,141)	-	-	-	-	(7,141)
已發生賠款支出	(545)	(11,511)	(41)	(11,552)	(11)	(12,108)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 增加額	(20,548)	-	-	-	-	(20,548)
保單紅利支出	(1,039)	-	-	-	-	(1,039)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1,681)	-	-	-	-	(1,68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267)	(3,166)	-	(3,166)	103	(7,330)
財務費用	(630)	(109)	-	(109)	(58)	(797)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274)	(4,563)	(64)	(4,627)	(1,193)	(9,094)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39,125)	(19,349)	(105)	(19,454)	(1,159)	(59,738)
稅前利潤	1,503	128	(22)	106	25	1,634
所得稅	209	45	-	45	(60)	194
淨利潤	1,712	173	(22)	151	(35)	1,82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分部信息（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折舊及攤銷	243	198	6	204	381	828
資本支出	122	60	-	60	618	800
資產減值損失	912	225	-	225	(120)	1,017
利息收入	4,721	332	18	350	333	5,4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實現收益／(損失)	<u>3</u>	<u>1</u>	<u>-</u>	<u>1</u>	<u>(825)</u>	<u>(821)</u>

截至2022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小計		
總保費收入	42,058	20,873	21	20,894	-	62,952
減：分出保費	<u>(1,283)</u>	<u>(1,029)</u>	<u>-</u>	<u>(1,029)</u>	<u>-</u>	<u>(2,312)</u>
淨保費收入	40,775	19,844	21	19,865	-	60,640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u>62</u>	<u>(1,042)</u>	<u>2</u>	<u>(1,040)</u>	<u>-</u>	<u>(978)</u>
已賺保費	40,837	18,802	23	18,825	-	59,662
投資收益	6,839	1,242	16	1,258	(723)	7,374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益 及虧損	866	87	-	87	(208)	745
其他收入	<u>516</u>	<u>101</u>	<u>7</u>	<u>108</u>	<u>991</u>	<u>1,615</u>
收入合計	<u>49,058</u>	<u>20,232</u>	<u>46</u>	<u>20,278</u>	<u>60</u>	<u>69,396</u>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2,607)	-	-	-	-	(12,607)
已發生賠款支出	(563)	(12,076)	(6)	(12,082)	(31)	(12,676)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23,816)	-	-	-	-	(23,816)
保單紅利支出	(1,195)	-	-	-	-	(1,19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小計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投資合同賬戶利息支出	(1,867)	-	-	-	-	(1,86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460)	(2,157)	(8)	(2,165)	103	(6,522)
財務費用	(377)	(168)	(1)	(169)	(14)	(56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777)	(4,463)	(50)	(4,513)	(1,213)	(8,503)
給付、賠款及費用合計	(47,662)	(18,864)	(65)	(18,929)	(1,155)	(67,746)
稅前利潤	1,396	1,368	(19)	1,349	(1,095)	1,650
所得稅	382	(237)	-	(237)	(4)	141
淨利潤	1,778	1,131	(19)	1,112	(1,099)	1,791
分部資產	391,069	65,979	2,174	68,153	14,415	473,637
分部負債	354,928	54,336	587	54,923	8,080	417,931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分部信息：

(人民幣百萬元)	人身保險	財產保險		小計	其他業務 及抵銷	合計
		陽光財險	陽光信保			
折舊及攤銷	254	194	4	198	398	850
資本支出	70	69	-	69	462	601
資產減值損失	2,389	218	-	218	6	2,613
利息收入	4,345	441	16	457	32	4,8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的未實現收益／(損失)	89	(36)	-	(36)	(38)	1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總保費收入及淨保費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a) 總保費收入					
財產保險保費	39,789	37,465	40,933	21,863	20,894
短期人身保險保費	2,191	1,883	1,810	1,266	1,751
長期人身保險保費	45,927	53,221	59,016	31,943	40,307
合計	<u>87,907</u>	<u>92,569</u>	<u>101,759</u>	<u>55,072</u>	<u>62,952</u>
(b) 分出保費					
財產保險分出保費	(1,309)	(1,767)	(2,109)	(1,191)	(1,029)
短期人身保險分出保費	(319)	(253)	(270)	(144)	(900)
長期人身保險分出保費	(678)	(633)	(1,025)	(677)	(383)
合計	<u>(2,306)</u>	<u>(2,653)</u>	<u>(3,404)</u>	<u>(2,012)</u>	<u>(2,312)</u>
(c) 淨保費收入	<u>85,601</u>	<u>89,916</u>	<u>98,355</u>	<u>53,060</u>	<u>60,640</u>

7 投資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利息和股息收入(a)	11,964	13,107	13,665	7,321	7,388
已實現收益(b)	872	4,639	5,826	2,473	2,215
未實現收益／(損失)(c)	1,350	1,534	(2,172)	(839)	49
投資性房地產經營租賃收入	406	376	421	142	144
計提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1,833)	(604)	(644)	(691)	(2,422)
合計	<u>12,759</u>	<u>19,052</u>	<u>17,096</u>	<u>8,406</u>	<u>7,37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利息和股息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63	1,117	649	385	391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910	3,008	3,474	1,755	1,930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3,785	2,875	2,698	2,101	8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854	4,374	4,962	2,168	3,279
其他	1,352	1,733	1,882	912	938
合計	<u>11,964</u>	<u>13,107</u>	<u>13,665</u>	<u>7,321</u>	<u>7,388</u>

(b) 已實現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46	1,660	2,489	1,233	(2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6	2,879	3,870	1,329	731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	–	100	(533)	(89)	1,777
合計	<u>872</u>	<u>4,639</u>	<u>5,826</u>	<u>2,473</u>	<u>2,215</u>

(c) 未實現收益／(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20	1,531	(2,130)	(821)	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0)	3	(42)	(18)	34
合計	<u>1,350</u>	<u>1,534</u>	<u>(2,172)</u>	<u>(839)</u>	<u>4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其他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投資合同收入	1,185	898	668	416	283
酒店經營收入	935	411	648	295	401
醫院經營收入	656	724	954	457	398
資產管理受託管理收入	202	328	346	184	176
其他	643	626	656	285	357
合計	<u>3,621</u>	<u>2,987</u>	<u>3,272</u>	<u>1,637</u>	<u>1,615</u>

9 保戶給付及賠款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分出額	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8,862	(437)	18,425
已發生賠款支出	22,106	(881)	21,225
短期人身保險	1,225	(119)	1,106
財產保險	20,881	(762)	20,119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19,700	(22)	19,678
保單紅利支出	1,420	—	1,420
合計	<u>62,088</u>	<u>(1,340)</u>	<u>60,748</u>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分出額	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2,798	(462)	12,336
已發生賠款支出	24,290	(1,017)	23,273
短期人身保險	1,279	(143)	1,136
財產保險	23,011	(874)	22,137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34,009	9	34,018
保單紅利支出	1,786	—	1,786
合計	<u>72,883</u>	<u>(1,470)</u>	<u>71,41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分出額	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3,059	(612)	12,447
已發生賠款支出	28,164	(1,534)	26,630
短期人身保險	1,380	(270)	1,110
財產保險	26,784	(1,264)	25,520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38,674	(70)	38,604
保單紅利支出	2,144	–	2,144
合計	<u>82,041</u>	<u>(2,216)</u>	<u>79,825</u>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總額	分出額	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7,467	(326)	7,141
已發生賠款支出	12,666	(558)	12,108
短期人身保險	715	(170)	545
財產保險	11,951	(388)	11,563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20,615	(67)	20,548
保單紅利支出	1,039	–	1,039
合計	<u>41,787</u>	<u>(951)</u>	<u>40,836</u>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額	分出額	淨額
已付壽險死亡及其他給付	12,923	(316)	12,607
已發生賠款支出	13,505	(829)	12,676
短期人身保險	959	(396)	563
財產保險	12,546	(433)	12,113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負債增加額	23,787	29	23,816
保單紅利支出	1,195	–	1,195
合計	<u>51,410</u>	<u>(1,116)</u>	<u>50,294</u>

10 財務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賣出回購證券利息支出	407	457	346	247	107
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723	661	636	349	309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37	40	38	17	15
資產支持證券利息支出	14	182	169	94	52
其他	121	106	152	90	77
合計	<u>1,302</u>	<u>1,446</u>	<u>1,341</u>	<u>797</u>	<u>56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1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僱員成本	10,059	9,757	9,364	4,968	4,588
審計費	8	12	10	5	5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207	225	295	126	143
物業及設備折舊	662	685	774	376	406
無形資產攤銷	21	22	15	9	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7	622	631	317	287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附註7)	1,833	604	644	691	2,422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ⁱ⁾	910	2,347	612	326	191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 其他長期資產的收益	(15)	(1)	(3)	(1)	(1)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匯兌損益淨額	19	(146)	87	48	13

(i)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主要包括應收保費、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投資性房地產等減值損失。

12 僱員成本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9,345	9,538	8,683	4,646	4,235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714	219	681	322	353
合計	10,059	9,757	9,364	4,968	4,58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董事酬金

貴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維功	—	4,553	52	4,605	3,298
趙宗仁	—	3,413	—	3,413	2,275
李科	—	4,841	52	4,893	3,506
彭吉海	—	3,259	52	3,311	2,265
寧首波	—	1,626	52	1,678	1,130
非執行董事(i)					
王京偉	—	—	—	—	—
江雄	—	—	—	—	—
林利軍	—	—	—	—	—
秦偉	—	—	—	—	—
張佔魁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光遠	151	—	—	151	29
劉湛清	151	—	—	151	29
王建新	151	—	—	151	29
高濱	151	—	—	151	29
樊綱	151	—	—	151	29
合計	755	17,692	208	18,655	12,619

貴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維功	—	3,988	41	4,029	2,952
趙宗仁	—	2,473	—	2,473	1,526
李科	—	5,444	41	5,485	3,956
彭吉海	—	5,584	32	5,616	4,060
王永文(ii)	—	—	—	—	—
寧首波(iii)	—	839	10	849	13
非執行董事(i)					
王京偉	—	—	—	—	—
袁謀真(iv)	—	—	—	—	—
江雄	—	—	—	—	—
林利軍(v)	—	—	—	—	—
秦偉(vi)	—	—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張佔魁(v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光遠	151	-	-	151	29
劉湛清	151	-	-	151	29
王建新	151	-	-	151	29
高濱	151	-	-	151	29
樊綱	151	-	-	151	29
合計	755	18,328	124	19,207	12,652

貴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維功	-	4,464	55	4,519	3,125
趙宗仁	-	4,059	-	4,059	2,765
李科	-	5,145	42	5,187	3,703
彭吉海	-	4,886	55	4,941	3,682
王永文	-	2,743	55	2,798	1,961
非執行董事(i)					
王京偉	-	-	-	-	-
袁謀真	-	-	-	-	-
吳毅(vii)	-	-	-	-	-
蔡其武(viii)	-	-	-	-	-
江雄(ix)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光遠	151	-	-	151	29
劉湛清	151	-	-	151	29
王建新	151	-	-	151	29
高濱	151	-	-	151	29
賈寧(x)	13	-	-	13	2
樊綱(xi)	139	-	-	139	26
合計	756	21,297	207	22,260	15,38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內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維功	–	2,217	27	2,244	1,447
趙宗仁	–	950	–	950	730
李科	–	1,653	24	1,677	1,152
彭吉海	–	1,160	27	1,187	890
王永文	–	730	27	757	538
非執行董事(i)					
王京偉	–	–	–	–	–
袁謀真	–	–	–	–	–
吳毅(vii)	–	–	–	–	–
蔡其武(viii)	–	–	–	–	–
江雄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光遠	76	–	–	76	14
劉湛清	76	–	–	76	14
王建新	76	–	–	76	14
高濱	76	–	–	76	14
樊綱	76	–	–	76	14
合計	380	6,710	105	7,195	4,827

貴公司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維功	–	1,149	28	1,177	857
趙宗仁	–	655	–	655	545
李科	–	1,085	19	1,104	720
彭吉海	–	850	28	878	690
王永文	–	618	28	646	482
非執行董事(i)					
王京偉	–	–	–	–	–
袁謀真	–	–	–	–	–
吳毅(vii)	–	–	–	–	–
蔡其武(vi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光遠	126	–	–	126	24
劉湛清	126	–	–	126	24
王建新	126	–	–	126	24
高濱	126	–	–	126	24
賈寧	126	–	–	126	24
合計	630	4,357	103	5,090	3,414

- (i) 非執行董事未在公司領取薪酬。
- (ii) 王永文先生於2020年12月出任執行董事。
- (iii) 寧首波先生於2020年4月辭任執行董事。
- (iv) 袁謀真先生於2020年12月出任非執行董事。
- (v) 林利軍先生於2020年10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 (vi) 秦偉先生及張佔魁先生於2020年4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 (vii) 吳毅先生於2021年4月出任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3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 (viii) 蔡其武先生於2021年4月出任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4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 (ix) 江雄先生於2021年8月辭任非執行董事。
- (x) 賈寧女士於2021年11月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 樊綱先生於2021年11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酬金

貴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陳志杰(i)	—	—	—	—	—
籍廣軍	—	579	52	631	229
譚超田	—	761	52	813	341
合計	—	1,340	104	1,444	570

貴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莊良(ii)	—	—	—	—	—
陳志杰	—	—	—	—	—
籍廣軍	—	671	42	713	222
譚超田(iii)	—	222	10	232	91
合計	—	893	52	945	31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莊良	–	646	40	686	307
陳志杰	–	–	–	–	–
王哲(iv)	–	–	–	–	–
籍廣軍(v)	–	686	54	740	244
合計	–	1,332	94	1,426	551

貴公司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內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莊良	–	281	19	300	42
陳志杰	–	–	–	–	–
籍廣軍	–	258	27	285	34
合計	–	539	46	585	76

貴公司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向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稅後合計	繳納個稅
(人民幣千元)					
莊良	–	260	22	282	64
張迪(vi)	–	–	–	–	–
王哲	126	–	–	126	24
陳志杰(i)	–	–	–	–	–
合計	126	260	22	408	88

- (i) 陳志杰先生為股東監事，未在公司領取薪酬。陳志杰先生於2022年6月辭任監事。
- (ii) 莊良先生於2020年12月出任監事。
- (iii) 譚超田先生於2020年3月辭任監事。
- (iv) 王哲女士於2021年11月出任監事。
- (v) 籍廣軍先生於2021年11月辭任監事。
- (vi) 張迪女士為股東監事，未在公司領取薪酬。張迪女士於2022年6月出任監事。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上文披露的四名、三名、五名、五名及四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3。並非董事的餘下一名、兩名、零名、零名及一名最高薪酬人士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酬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8,936	14,149	-	-	1,305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52	72	-	-	19
合計	8,988	14,221	-	-	1,324

五名最高薪人士除董事外，其餘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1,000,001元－人民幣2,000,000元	-	-	-	-	1
人民幣2,000,001元－人民幣3,000,000元	-	-	-	-	-
人民幣3,000,001元－人民幣4,000,000元	-	-	-	-	-
人民幣4,000,001元－人民幣5,000,000元	-	1	-	-	-
人民幣5,000,001元－人民幣6,000,000元	-	-	-	-	-
人民幣6,000,001元－人民幣7,000,000元	-	-	-	-	-
人民幣7,000,001元－人民幣8,000,000元	-	-	-	-	-
人民幣8,000,001元－人民幣9,000,000元	1	-	-	-	-
人民幣9,000,001元－人民幣10,000,000元	-	1	-	-	-
合計	1	2	-	-	1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概無向董事、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其加盟貴公司前或於加盟貴公司時的獎勵或為補償董事或離任董事因其失去作為集團內成員公司董事的職位或其他管理人員職位而支付的款項。

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為報告期內全部薪酬。

14 所得稅

當貴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淨額列示。

(a) 所得稅：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當期所得稅	398	455	146	46	633
遞延所得稅(附註37)	(465)	282	(441)	(240)	(774)
合計	(67)	737	(295)	(194)	(14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以下為貴集團實際所得稅稅率與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的主要調節事項：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稅前利潤	5,084	6,418	5,725	1,634	1,650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271	1,604	1,431	409	413
非應稅收入 ⁽ⁱ⁾	(1,461)	(1,596)	(1,906)	(839)	(717)
不可用於抵扣稅款的費用	66	56	52	24	23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65)	(59)	(308)	-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影響	793	792	571	335	279
對以前期間當期稅項的調整	(653)	(46)	(19)	(19)	(13)
其他	(18)	(14)	(116)	(104)	(126)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u>(67)</u>	<u>737</u>	<u>(295)</u>	<u>(194)</u>	<u>(141)</u>

(i) 非應稅收入包括政府債券的利息收入、基金及股權型投資的股息收入、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益及虧損等。

15 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按以下各項計算：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當期淨利潤	5,086	5,619	5,883	1,772	1,727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0,351	10,351	10,351	10,351	10,351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0.49元	人民幣0.54元	人民幣0.57元	人民幣0.17元	人民幣0.17元
稀釋每股收益	<u>人民幣0.49元</u>	<u>人民幣0.54元</u>	<u>人民幣0.57元</u>	<u>人民幣0.17元</u>	<u>人民幣0.17元</u>

16 股息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8年末期股利	828	-	-	-	-
2019年末期股利	-	931	-	-	-
2020年末期股利	-	-	1,242	1,242	-
2021年末期股利	-	-	-	-	<u>1,55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物業及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房屋 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19年1月1日	10,440	1,389	610	6,232	994	19,665
完工結轉	25	-	-	(25)	-	-
增加	77	85	28	877	116	1,183
處置	(13)	(32)	(34)	-	-	(79)
匯率變動	66	-	-	-	5	71
2019年12月31日	10,595	1,442	604	7,084	1,115	20,840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912)	(736)	(270)	-	(535)	(2,453)
本年計提	(295)	(114)	(56)	-	(197)	(662)
處置	12	31	30	-	-	73
匯率變動	(2)	-	-	-	(6)	(8)
2019年12月31日	(1,197)	(819)	(296)	-	(738)	(3,050)
減值準備						
2019年1月1日	-	-	-	-	-	-
2019年12月31日	-	-	-	-	-	-
賬面淨值						
2019年1月1日	9,528	653	340	6,232	459	17,212
2019年12月31日	9,398	623	308	7,084	377	17,790
成本						
2020年1月1日	10,595	1,442	604	7,084	1,115	20,840
完工結轉	1,788	-	-	(1,831)	43	-
增加	18	117	29	2,037	127	2,328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78)	-	-	-	-	(78)
處置	-	(59)	(33)	(28)	-	(120)
匯率變動	(82)	(1)	-	-	(5)	(88)
2020年12月31日	12,241	1,499	600	7,262	1,280	22,882
累計折舊						
2020年1月1日	(1,197)	(819)	(296)	-	(738)	(3,050)
本年計提	(294)	(132)	(58)	-	(201)	(685)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3	-	-	-	-	3
處置	-	55	29	-	-	84
匯率變動	9	1	-	-	1	11
2020年12月31日	(1,479)	(895)	(325)	-	(938)	(3,637)
減值準備						
2020年1月1日	-	-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賬面淨值						
2020年1月1日	9,398	623	308	7,084	377	17,790
2020年12月31日	10,762	604	275	7,262	342	19,24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房屋 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成本						
2021年1月1日	12,241	1,499	600	7,262	1,280	22,882
完工結轉	2,788	5	–	(2,861)	68	–
增加	17	130	27	1,799	222	2,195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	–	–	(2,123)	–	(2,123)
處置	(27)	(90)	(32)	–	(14)	(163)
匯率變動	(125)	(28)	–	–	(78)	(231)
2021年12月31日	14,894	1,516	595	4,077	1,478	22,560
累計折舊						
2021年1月1日	(1,479)	(895)	(325)	–	(938)	(3,637)
本年計提	(401)	(100)	(49)	–	(224)	(774)
處置	5	72	28	–	8	113
匯率變動	24	5	–	–	15	44
2021年12月31日	(1,851)	(918)	(346)	–	(1,139)	(4,254)
減值準備						
2021年1月1日	–	–	–	–	–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賬面淨值						
2021年1月1日	10,762	604	275	7,262	342	19,245
2021年12月31日	13,043	598	249	4,077	339	18,306
成本						
2022年1月1日	14,894	1,516	595	4,077	1,478	22,560
增加	59	20	6	377	130	592
處置	–	(71)	(13)	–	(4)	(88)
匯率變動	63	4	–	–	3	70
2022年6月30日	15,016	1,469	588	4,454	1,607	23,134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1,851)	(918)	(346)	–	(1,139)	(4,254)
本期計提	(228)	(48)	(19)	–	(111)	(406)
處置	–	15	12	–	–	27
匯率變動	1	(1)	–	–	(3)	(3)
2022年6月30日	(2,078)	(952)	(353)	–	(1,253)	(4,636)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	–	–	–	–	–	–
2022年6月30日	–	–	–	–	–	–
賬面淨值						
2022年1月1日	13,043	598	249	4,077	339	18,306
2022年6月30日	12,938	517	235	4,454	354	18,498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尚在辦理產權證明的房屋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010百萬元、人民幣3,594百萬元、人民幣6,262百萬元及人民幣6,221百萬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房屋及 建築物	土地租賃 預付款項	其他	合計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544	2,655	2	4,201
增加	513	4	–	517
減少	(181)	–	–	(181)
2019年12月31日	1,876	2,659	2	4,537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425)	(244)	(1)	(670)
本年計提	(539)	(77)	(1)	(617)
減少	181	–	–	181
2019年12月31日	(783)	(321)	(2)	(1,106)
減值準備				
2019年1月1日	–	–	–	–
2019年12月31日	–	–	–	–
賬面價值				
2019年1月1日	1,119	2,411	1	3,531
2019年12月31日	1,093	2,338	–	3,431
(人民幣百萬元)	房屋及 建築物	土地租賃 預付款項	其他	合計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876	2,659	2	4,537
增加	636	–	1	637
減少	(467)	–	(1)	(468)
2020年12月31日	2,045	2,659	2	4,706
累計折舊				
2020年1月1日	(783)	(321)	(2)	(1,106)
本年計提	(554)	(67)	(1)	(622)
減少	466	–	1	467
2020年12月31日	(871)	(388)	(2)	(1,261)
減值準備				
2020年1月1日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賬面價值				
2020年1月1日	1,093	2,338	–	3,431
2020年12月31日	1,174	2,271	–	3,44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房屋及 建築物	土地租賃 預付款項	其他	合計
原值				
2021年1月1日	2,045	2,659	2	4,706
增加	505	–	10	515
減少	(126)	–	(4)	(130)
2021年12月31日	2,424	2,659	8	5,091
累計折舊				
2021年1月1日	(871)	(388)	(2)	(1,261)
本年計提	(560)	(70)	(1)	(631)
減少	99	–	–	99
2021年12月31日	(1,332)	(458)	(3)	(1,793)
減值準備				
2021年1月1日	–	–	–	–
2021年12月31日	–	–	–	–
賬面價值				
2021年1月1日	1,174	2,271	–	3,445
2021年12月31日	1,092	2,201	5	3,298
原值				
2022年1月1日	2,424	2,659	8	5,091
增加	149	–	2	151
減少	(158)	–	–	(158)
2022年6月30日	2,415	2,659	10	5,084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1,332)	(458)	(3)	(1,793)
本期計提	(252)	(34)	(1)	(287)
減少	129	–	–	129
2022年6月30日	(1,455)	(492)	(4)	(1,951)
減值準備				
2022年1月1日	–	–	–	–
2022年6月30日	–	–	–	–
賬面價值				
2022年1月1日	1,092	2,201	5	3,298
2022年6月30日	960	2,167	6	3,13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無重大轉租使用權資產產生的收益，無重大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利得或損失。

(b) 在損益表中確認的租賃相關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37	40	38	17	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7	622	631	317	287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有關的租賃費用	87	91	84	23	20
合計	<u>741</u>	<u>753</u>	<u>753</u>	<u>357</u>	<u>322</u>

19 投資性房地產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於6月30日 2022年
	2019年	2020年		
原值				
年／期初	7,340	7,393	8,967	11,123
增加	53	1,496	33	–
物業及設備淨轉入	–	78	2,123	–
年／期末	<u>7,393</u>	<u>8,967</u>	<u>11,123</u>	<u>11,123</u>
累計折舊				
年／期初	(667)	(874)	(1,207)	(1,502)
增加	(207)	(330)	(295)	(143)
物業及設備淨轉入	–	(3)	–	–
年／期末	<u>(874)</u>	<u>(1,207)</u>	<u>(1,502)</u>	<u>(1,645)</u>
減值準備				
年／期初	–	–	(249)	(249)
計提	–	(249)	–	–
年／期末	<u>–</u>	<u>(249)</u>	<u>(249)</u>	<u>(249)</u>
賬面淨值				
年／期初	<u>6,673</u>	<u>6,519</u>	<u>7,511</u>	<u>9,372</u>
年／期末	<u>6,519</u>	<u>7,511</u>	<u>9,372</u>	<u>9,229</u>
公允價值				
年／期末	<u>8,621</u>	<u>10,377</u>	<u>13,630</u>	<u>13,63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對其投資性房地產的使用沒有限制，並且對投資性房地產的購買、建造、開發及修理維護無合同義務。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尚在辦理產權證明的投資性房地產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302百萬元、人民幣899百萬元、人民幣2,232百萬元及人民幣2,171百萬元。

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根據獨立評估師估值結果得出。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屬於第三層次。

20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持有的普通股比例 (%)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聯營企業			
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長江電力」)	10,851	14,887	3.68*
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銀行」)	7,595	4,908	4.09*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銀行」)	3,031	1,532	4.92*
其他	9,924		
小計	31,401		
合營企業	1,093		
合計	32,494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貴集團持有的普通股比例 (%)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聯營企業			
長江電力	11,609	15,845	3.64*
北京銀行	6,749	4,182	4.09*
徽商銀行	2,947	1,278	4.92*
其他	10,054		
小計	31,359		
合營企業	1,111		
合計	32,47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貴集團 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聯營企業			
長江電力	12,037	18,772	3.64*
徽商銀行	3,178	1,276	4.31*
其他	12,427		
小計	27,642		
合營企業	1,153		
合計	28,795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2年6月30日		貴集團 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聯營企業			
長江電力	13,660	18,890	3.59*
徽商銀行	3,497	1,294	4.31*
其他	11,649		
小計	28,806		
合營企業	1,152		
合計	29,958		

* 管理層已評估貴集團對有關實體的影響程度，並認為雖然持股比例低於20%，但因其董事會派駐代表或其他安排而有重大影響。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在某些上市聯營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賬面價值。因此，貴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是通過將使用價值法確定的聯營企業投資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價值進行比較。在估計未來的現金流量時需要管理層的判斷。根據管理層的評估結果，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計提減值損失人民幣484百萬元、人民幣1,621百萬元、人民幣277百萬元及零。

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並無與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或有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主要聯營企業的財務信息概要如下（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投資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 業務活動	於2019年 12月31日的			
				於2019年 12月31日的 資產總值	歸屬於 聯營企業 股東權益	2019年 收入合計	2019年 淨利潤
長江電力	中國	北京	電力行業	296,483	149,510	49,874	21,567
北京銀行	中國	北京	銀行	2,737,040	207,129	63,129	21,591
徽商銀行	中國	安徽	銀行	1,131,721	87,209	31,159	10,062

所投資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 業務活動	於2020年 12月31日的			
				於2020年 12月31日的 資產總值	歸屬於 聯營企業 股東權益	2020年 收入合計	2020年 淨利潤
長江電力	中國	北京	電力行業	330,827	172,118	57,783	26,506
北京銀行	中國	北京	銀行	2,900,014	219,219	64,299	21,646
徽商銀行	中國	安徽	銀行	1,271,701	103,041	32,290	9,921

所投資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 業務活動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資產總值	歸屬於 聯營企業 股東權益	2021年 收入合計	2021年 淨利潤
長江電力	中國	北京	電力行業	328,200	180,781	55,690	26,447
徽商銀行	中國	安徽	銀行	1,383,662	108,564	35,514	11,785

所投資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 業務活動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資產總值	歸屬於 聯營企業 股東權益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收入合計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淨利潤
長江電力	中國	北京	電力行業	335,261	174,789	25,388	11,462
徽商銀行	中國	安徽	銀行	1,578,684	114,940	19,115	7,33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於6月30日 2022年
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12,271	23,178	26,392	26,395
企業債券	373	372	370	369
小計	12,644	23,550	26,762	26,764
非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20,804	33,193	34,555	64,405
金融債券	20,749	21,266	17,751	21,615
企業債券	6,825	5,779	5,025	3,898
銀行同業存款	1,546	–	–	–
小計	49,924	60,238	57,331	89,918
合計	62,568	83,788	84,093	116,682

22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於6月30日 2022年
債權型投資				
債權投資計劃	10,825	13,342	13,153	13,310
信託計劃	26,366	23,129	17,758	16,625
其他	3,640	3,640	280	–
合計	40,831	40,111	31,191	29,935

23 定期存款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於6月30日 2022年
到期期限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84	4,708	15	34
3個月至1年(含1年)	2,892	3,534	186	16,605
1至2年(含2年)	3,270	–	18,000	1,501
2至3年(含3年)	–	18,000	2,700	2,700
3至4年(含4年)	5,000	2,700	–	1,500
4至5年(含5年)	2,700	–	1,500	–
合計	13,946	28,942	22,401	22,34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4 存出資本保證金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同到期日分析：				
一年以內	1,460	1,552	2,230	982
一年至五年	3,826	3,866	3,188	4,436
合計	<u>5,286</u>	<u>5,418</u>	<u>5,418</u>	<u>5,418</u>

中國保險公司須按相等於其註冊資本20%的金額存入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銀行作為存出資本保證金。除發生公司清算時用以償還債務外，這些款項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396	–	66	27
金融債券	–	–	142	273
企業債券	1,016	2,579	2,892	4,340
抵押支持證券	–	69	466	740
股權型投資				
股票	16,170	12,888	32,085	33,010
基金	1,310	1,282	1,535	1,225
其他股權投資	2,175	2,424	922	199
小計	<u>21,067</u>	<u>19,242</u>	<u>38,108</u>	<u>39,814</u>
非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6,853	17,801	39,500	12,527
金融債券	2,898	6,463	17,693	14,433
企業債券	350	3,358	4,516	5,791
銀行同業存款	12,740	20,143	5,680	30,370
債權投資計劃	4,150	5,650	6,650	6,650
信託計劃	620	3,620	6,850	7,500
股權型投資				
基金	10,000	10,484	14,621	16,888
其他股權投資	6,978	7,996	6,911	6,890
小計	<u>44,589</u>	<u>75,515</u>	<u>102,421</u>	<u>101,049</u>
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11,678	15,115	18,972	19,912
合計	<u>77,334</u>	<u>109,872</u>	<u>159,501</u>	<u>160,77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5	15	11	12
金融債券	2	–	–	20
企業債券	3,861	334	758	670
抵押支持證券	–	–	–	340
股權型投資				
股票	8,077	12,718	1,771	2,723
基金	27	130	16	39
小計	<u>11,972</u>	<u>13,197</u>	<u>2,556</u>	<u>3,804</u>
非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132	1,084	122	22
金融債券	3,574	161	1,481	854
企業債券	5,648	1,540	1,079	919
銀行同業存款	1,720	6,434	4,857	4,445
股權型投資				
基金	563	950	1,440	9,048
其他股權投資	581	775	626	625
小計	<u>12,218</u>	<u>10,944</u>	<u>9,605</u>	<u>15,913</u>
合計	<u><u>24,190</u></u>	<u><u>24,141</u></u>	<u><u>12,161</u></u>	<u><u>19,717</u></u>

27 買入返售證券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有價證券－債券				
銀行間市場	4,357	5,453	17,667	1,802
證券交易所	169	89	951	1,786
合計	<u><u>4,526</u></u>	<u><u>5,542</u></u>	<u><u>18,618</u></u>	<u><u>3,588</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8 應收保費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應收保費	15,658	15,420	16,946	18,239
減：應收保費減值準備	(937)	(1,228)	(1,457)	(1,649)
應收保費淨額	14,721	14,192	15,489	16,590
財產保險	13,598	13,015	14,288	14,453
人身保險	1,123	1,177	1,201	2,137
應收保費淨額	14,721	14,192	15,489	16,590

應收保費賬齡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3個月以內	14,708	14,089	15,427	16,198
3個月至1年	355	405	274	589
1年以上	595	926	1,245	1,452
	15,658	15,420	16,946	18,239
減：應收保費減值準備	(937)	(1,228)	(1,457)	(1,649)
應收保費淨額	14,721	14,192	15,489	16,590

29 再保險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再保險公司應估保險合同負債 (附註33)	2,387	2,685	3,391	4,08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貨幣資金及銀行存款	–	1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1	312	296	2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20	20
應收利息	11	8	6	5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0	–	–	–
合計	<u>392</u>	<u>321</u>	<u>322</u>	<u>319</u>

31 其他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應收分保賬款	1,838	1,936	2,172	2,534
應收代位追償款	1,321	1,335	929	903
存出保證金	702	2,830	382	402
應收共保款	318	296	350	396
其他應收款項	2,330	2,417	2,728	2,277
預付賬款	256	242	84	72
無形資產 ⁽ⁱ⁾	29	37	52	47
其他	1,629	1,331	1,450	2,542
合計	<u>8,423</u>	<u>10,424</u>	<u>8,147</u>	<u>9,173</u>

(i)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各攤銷年期為3至5年。

32 現金及短期存款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銀行存款及現金	<u>6,719</u>	<u>6,280</u>	<u>6,664</u>	<u>7,89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保險 合同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29)	淨額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	200,899	(955)	199,944
短期人身保險合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54	(73)	181
未決賠款準備金	804	(119)	685
小計	<u>201,957</u>	<u>(1,147)</u>	<u>200,810</u>
財產保險合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4,014	(838)	23,176
未決賠款準備金	13,005	(1,406)	11,599
小計	<u>37,019</u>	<u>(2,244)</u>	<u>34,775</u>
合計	<u><u>238,976</u></u>	<u><u>(3,391)</u></u>	<u><u>235,585</u></u>
	於2022年6月30日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附註29)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	224,686	(926)	223,760
短期人身保險合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20	(601)	119
未決賠款準備金	816	(235)	581
小計	<u>226,222</u>	<u>(1,762)</u>	<u>224,460</u>
財產保險合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5,118	(902)	24,216
未決賠款準備金	13,382	(1,420)	11,962
小計	<u>38,500</u>	<u>(2,322)</u>	<u>36,178</u>
合計	<u><u>264,722</u></u>	<u><u>(4,084)</u></u>	<u><u>260,638</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 合同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2019年1月1日	108,516	(872)	107,644
增加	38,562	(459)	38,103
減少			
賠付款項	(6,690)	437	(6,253)
提前解除	(12,172)	-	(12,172)
2019年12月31日	128,216	(894)	127,322
增加	46,807	(453)	46,354
減少			
賠付款項	(8,019)	462	(7,557)
提前解除	(4,779)	-	(4,779)
2020年12月31日	162,225	(885)	161,340
增加	51,733	(682)	51,051
減少			
賠付款項	(7,170)	612	(6,558)
提前解除	(5,889)	-	(5,889)
2021年12月31日	200,899	(955)	199,944
增加	36,710	(287)	36,423
減少			
賠付款項	(3,783)	316	(3,467)
提前解除	(9,140)	-	(9,140)
2022年6月30日	224,686	(926)	223,76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短期人身保險合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 合同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2019年1月1日	246	(50)	196
已承保保費	2,191	(319)	1,872
已賺保費	(2,103)	283	(1,820)
2019年12月31日	334	(86)	248
已承保保費	1,883	(253)	1,630
已賺保費	(1,912)	259	(1,653)
2020年12月31日	305	(80)	225
已承保保費	1,810	(270)	1,540
已賺保費	(1,861)	277	(1,584)
2021年12月31日	254	(73)	181
已承保保費	1,751	(900)	851
已賺保費	(1,285)	372	(913)
2022年6月30日	720	(601)	119

未決賠款準備金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 合同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2019年1月1日	511	(114)	397
已發生賠款	1,225	(119)	1,106
已付賠款	(1,046)	64	(982)
2019年12月31日	690	(169)	521
已發生賠款	1,279	(143)	1,136
已付賠款	(1,312)	167	(1,145)
2020年12月31日	657	(145)	512
已發生賠款	1,380	(270)	1,110
已付賠款	(1,233)	296	(937)
2021年12月31日	804	(119)	685
已發生賠款	959	(396)	563
已付賠款	(947)	280	(667)
2022年6月30日	816	(235)	58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財產保險合同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 合同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2019年1月1日	19,933	(583)	19,350
已承保保費	39,789	(1,309)	38,480
已賺保費	(36,264)	1,331	(34,933)
2019年12月31日	23,458	(561)	22,897
已承保保費	37,465	(1,767)	35,698
已賺保費	(38,193)	1,657	(36,536)
2020年12月31日	22,730	(671)	22,059
已承保保費	40,933	(2,109)	38,824
已賺保費	(39,649)	1,942	(37,707)
2021年12月31日	24,014	(838)	23,176
已承保保費	20,894	(1,029)	19,865
已賺保費	(19,790)	965	(18,825)
2022年6月30日	25,118	(902)	24,216

未決賠款準備金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保險 合同負債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 合同負債	淨額
2019年1月1日	8,209	(647)	7,562
已發生賠款	20,881	(762)	20,119
已付賠款	(19,923)	732	(19,191)
2019年12月31日	9,167	(677)	8,490
已發生賠款	23,011	(874)	22,137
已付賠款	(21,713)	647	(21,066)
2020年12月31日	10,465	(904)	9,561
已發生賠款	26,784	(1,264)	25,520
已付賠款	(24,244)	762	(23,482)
2021年12月31日	13,005	(1,406)	11,599
已發生賠款	12,546	(433)	12,113
已付賠款	(12,169)	419	(11,750)
2022年6月30日	13,382	(1,420)	11,96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4 投資合同負債

(a) 投連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年／期初餘額	258	274	203	205
收取保費	12	12	6	1
分配至投資合同的投資收益	12	6	11	4
退保	(13)	(18)	(13)	(86)
其他	5	(71)	(2)	(6)
年／期末餘額	<u>274</u>	<u>203</u>	<u>205</u>	<u>118</u>

(b) 萬能壽險及其他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年／期初餘額	48,230	63,639	75,519	86,034
收取保費扣減保單初始費用	16,358	12,990	12,779	5,464
保戶利益增加	2,570	3,135	3,543	1,912
因已支付保戶利益而減少的負債	(3,519)	(4,245)	(5,807)	(2,675)
年／期末餘額	<u>63,639</u>	<u>75,519</u>	<u>86,034</u>	<u>90,735</u>

35 應付債券

貴集團主要應付債券的信息如下：

發行人 (人民幣百萬元)	發行日期	到期期限	提早贖回權	利率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陽光財險	2012/7/13	15	第十個計息年度末	5.22%-7.22%	1,000	1,000	1,000	1,000
陽光財險	2016/8/22	10	第五個計息年度末	3.58%-4.58%	2,996	2,995	-	-
陽光財險	2021/12/7	10	第五個計息年度末	4.5%-5.5%	-	-	4,999	4,998
陽光人壽	2016/4/20	5	無	3.15%	4,878	4,567	-	-
陽光人壽	2016/4/20	10	無	4.5%	2,075	1,949	1,909	2,011
陽光人壽	2016/9/27	10	第五個計息年度末	3.6%-4.6%	5,996	5,998	-	-
陽光人壽	2021/3/30	10	第五個計息年度末	4.4%-5.4%	-	-	5,015	5,026
合計					<u>16,945</u>	<u>16,509</u>	<u>12,923</u>	<u>13,03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6 賣出回購證券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債券				
銀行間市場賣出回購	12,534	29,015	11,669	20,112
交易所市場賣出回購	2,278	3,010	437	576
合計	<u>14,812</u>	<u>32,025</u>	<u>12,106</u>	<u>20,688</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在銀行間市場進行債券正回購交易所形成的賣出回購證券對應的質押債券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5,312百萬元、人民幣36,864百萬元、人民幣13,984百萬元及人民幣22,417百萬元。

在證券交易所進行債券正回購交易時，證券交易所要求貴集團向質押庫轉入一定數量的在證券交易所交易的證券，按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比例折算為標準券後，不低於債券回購交易的餘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持有證券交易所質押庫債券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2,813百萬元、人民幣26,187百萬元、人民幣19,915百萬元及人民幣22,960百萬元。質押庫債券在回購交易期間流通受限。

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當擁有法定行使權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而且有關所得稅（如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稅實體徵收，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可予以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年／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38	(77)	(612)	672
計入損益(附註14)	465	(282)	441	77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380)	(253)	843	1,133
年／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77)</u>	<u>(612)</u>	<u>672</u>	<u>2,57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保險合同負債	255	194	230	439
資產減值	628	387	724	1,329
應付職工薪酬	304	351	286	2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淨額	(1,373)	(1,632)	(876)	338
其他	109	88	308	197
年／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77)	(612)	672	2,579
來自：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3	169	864	2,7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60)	(781)	(192)	(134)

38 其他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應付資產支持證券款	2,750	4,950	4,950	2,750
應付職工薪酬	2,275	2,459	2,037	1,589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1,312	1,415	1,729	1,577
應付分保賬款	2,011	2,072	2,084	3,229
應付其他稅費	986	831	698	745
遞延收益	718	631	609	615
預提費用	645	638	406	571
保險保障基金	130	93	134	132
應付利息	197	308	249	316
應付股利	232	852	661	578
其他	3,011	2,911	3,613	3,190
合計	14,267	17,160	17,170	15,292

39 股本

	12月31日			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 (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10,351	10,351	10,351	10,351

40 儲備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a)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財政部2007年3月30日頒佈的《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實施指南》，一般風險準備須用作彌補公司於從事保險業務時所產生的巨災及其他損失。貴集團的有關主體需基於按適用的中國財務規定釐定的各自年末利潤或風險資產，在年度財務報表中撥付有關準備金。該儲備不能用作利潤分配或轉增資本。

集團分別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提取了人民幣2,687百萬元、人民幣3,439百萬元人民幣4,417百萬元及人民幣4,435百萬元的準備金，代表了貴公司在其子公司一般風險準備中的份額。

(b) 農業巨災損失儲備

根據財政部於2013年12月8日發佈的《災難性損失一般風險準備金條例》，貴集團須當農業保險實現承保利潤時提取農業巨災損失儲備。該儲備不得用於股息分派，但能夠在發生災難損失時使用。倘若貴集團停止承保農業保險業務，該儲備可轉撥至一般風險準備。

(c) 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貴公司章程的規定，貴公司在年度財務報告中應按本年實現淨利潤(扣除以前年度的可彌補虧損)，按照中國相關法規規定的比例提取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貴公司註冊資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後，經貴公司股東大會決議批准可提取任意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後，法定盈餘公積和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轉增股本。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股本後，其餘額不可少於股本的25%。

41 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補充披露

根據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貴公司進行了評價，認為貴集團保險合同(包括保險混合合同分拆的存款成分和嵌入衍生工具)產生的負債的賬面價值與所有負債的賬面價值總額相比是重大的。而且貴集團與保險相關聯的負債的賬面價值佔所有負債的賬面價值總額的比例大於90%。在後續年度，貴集團的業務沒有需要重新評價的重大變化。因此，貴集團活動顯著與保險相關聯，符合暫緩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a) 下表分類列示了金融資產組^①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以及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6月30日的公允價值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交易性金融資產	24,190	24,141	12,161	19,717
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的金融資產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82,763	235,541	281,448	314,960
— 合同條款滿足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僅限於對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以下簡稱「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	114,893	164,390	189,599	219,402
— 合同條款不滿足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	67,870	71,151	91,849	95,558
合計	<u>206,953</u>	<u>259,682</u>	<u>293,609</u>	<u>334,677</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變動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變動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交易性金融資產	1,420	1,531	(2,130)	15
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的金融資產	—	—	—	—
其他金融資產	5,061	1,565	6,047	(3,600)
— 合同條款滿足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	391	(541)	6,063	850
— 合同條款不滿足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	4,670	2,106	(16)	(4,450)
合計	<u>6,481</u>	<u>3,096</u>	<u>3,917</u>	<u>(3,585)</u>

- (i) 僅包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不含保戶質押貸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對於前述合同條款滿足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其信用風險敞口情況⁽ⁱⁱ⁾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價值 ⁽ⁱⁱⁱ⁾			6月30日 2022年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境內				
免評級 ^(iv)	52,315	85,264	121,481	121,492
AAA	55,454	70,876	51,717	79,634
AA+	336	390	1,492	1,502
AA	–	–	539	543
AA-	251	–	181	182
A	–	–	2,500	2,500
A-	–	–	60	60
小計	<u>108,356</u>	<u>156,530</u>	<u>177,970</u>	<u>205,913</u>
境外				
AAA	–	–	–	550
AA	–	–	82	–
A+	1,453	2,324	2,612	2,355
A	964	1,128	578	610
A-	326	523	371	179
BBB+	821	586	211	129
BBB	120	112	228	108
BBB-	15	–	130	26
無評級 ^(iv)	<u>1,167</u>	<u>1,741</u>	<u>1,315</u>	<u>2,508</u>
小計	<u>4,866</u>	<u>6,414</u>	<u>5,527</u>	<u>6,465</u>
合計	<u>113,222</u>	<u>162,944</u>	<u>183,497</u>	<u>212,37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下表列出了上述金融資產中不存在低信用風險而其合同條款滿足僅付本息條件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ⁱⁱⁱ⁾	公允價值
境內	<u>587</u>	<u>587</u>
合計	<u><u>587</u></u>	<u><u>587</u></u>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ⁱⁱⁱ⁾	公允價值
境內	<u>390</u>	<u>390</u>
合計	<u><u>390</u></u>	<u><u>390</u></u>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ⁱⁱⁱ⁾	公允價值
境內	<u>4,772</u>	<u>4,772</u>
合計	<u><u>4,772</u></u>	<u><u>4,772</u></u>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賬面價值 ⁽ⁱⁱⁱ⁾	公允價值
境內	<u>4,787</u>	<u>4,787</u>
合計	<u><u>4,787</u></u>	<u><u>4,787</u></u>

(ii) 境內資產的信用評級由境內合資格的外部評級機構提供；境外資產的信用評級由境外合資格的外部評級機構提供。

(iii)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此處披露減值準備調整之前的賬面餘額。

(iv) 主要包括政府債券與金融債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2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稅前利潤與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對賬情況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稅前利潤	5,084	6,418	5,725	1,634	1,650
投資收益	(12,759)	(19,052)	(17,096)	(8,406)	(7,374)
匯兌損益	19	(146)	87	48	13
財務費用	1,302	1,446	1,341	797	560
應收保費及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計提淨額	910	2,347	612	326	1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7	622	631	317	287
物業及設備折舊	662	685	774	376	406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207	225	295	126	143
無形資產攤銷	21	22	15	9	14
其他資產攤銷	57	47	25	17	3
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益及虧損	(2,454)	(2,243)	(2,319)	(1,031)	(745)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					
長期資產收益淨額	(15)	(1)	(3)	(1)	(1)
	(6,349)	(9,630)	(9,913)	(5,788)	(4,853)
再保險資產增加	(120)	(298)	(706)	(309)	(693)
應收保費及分保賬款(增加)/減少	(4,068)	529	(1,297)	(2,778)	(1,101)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	(535)	(676)	(48)	(1,307)	(308)
保險合同負債增加	24,449	34,517	42,594	24,225	25,746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	14,905	15,253	14,248	6,125	3,254
支付的所得稅	(453)	(528)	(305)	(245)	(20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27,829</u>	<u>39,167</u>	<u>44,573</u>	<u>19,923</u>	<u>21,842</u>

43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信息及與金融工具有關的信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市價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體現。在缺乏活躍市場的情況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證券、保戶質押貸款、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及存出資本保證金等。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列示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公允價值不接近賬面價值的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和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及其公允價值估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62,568	64,111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0,831	41,318
	<u> </u>	<u> </u>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6,945	17,121
	<u> </u>	<u> </u>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83,788	85,088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40,111	40,580
	<u> </u>	<u> </u>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6,509	16,733
	<u> </u>	<u> </u>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84,093	90,102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31,191	31,845
	<u> </u>	<u> </u>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2,923	13,922
	<u> </u>	<u> </u>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16,682	123,771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29,935	30,414
	<u> </u>	<u> </u>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3,035	13,952
	<u> </u>	<u> </u>

由於有任意分紅特徵（「DPF」）的投資合同無活躍市場，其公允價值或公允價值範圍無法可靠估計，故貴集團未披露具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負債的公允價值。

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44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

所有在歷史財務信息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次歸類。此公允價值層次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參數分為三個層次。計量公允價值歸屬於何層次取決於計量公允價值所用重要參數的最低層次。

公允價值層次如下所述：

- (a)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一層次」）；
- (b) 根據第一層次內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二層次」）；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中的層次取決於對計量整體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基於此考慮，輸入值的重要程度應從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角度考慮。

對於第二層次，其估值普遍根據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對相同或同類資產的報價，或通過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及近期交易價格來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服務提供者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的參數，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技術，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的債權型證券，若以銀行間債券市場近期交易價格或估值服務商提供的價格進行估值的，屬於第二層次。劃分為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人民幣債券投資，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對於第三層次，其公允價值根據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方法等估值技術確定。判斷公允價值歸屬第三層次主要根據計量資產公允價值所依據的某些無法直接觀察的參數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估值技術。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貴集團在各有關期間末通過重新評價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輸入值），判斷各層次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列示貴集團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一層次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8,652	595	–	9,247
債權型投資	368	14,575	–	14,943
	<u>9,020</u>	<u>15,170</u>	<u>–</u>	<u>24,190</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25,940	5,845	4,849	36,634
債權型投資	–	24,252	4,770	29,022
	<u>25,940</u>	<u>30,097</u>	<u>9,619</u>	<u>65,656</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64,111	–	64,111
	<u>–</u>	<u>–</u>	<u>41,318</u>	<u>41,318</u>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381	–	381
	<u>–</u>	<u>381</u>	<u>–</u>	<u>381</u>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債券	6,934	10,187	–	17,121
	<u>6,934</u>	<u>10,187</u>	<u>–</u>	<u>17,121</u>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12,852	1,721	–	14,573
債權型投資	186	9,382	–	9,568
	<u>13,038</u>	<u>11,103</u>	<u>–</u>	<u>24,141</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23,865	7,196	4,013	35,074
債權型投資	–	50,413	9,270	59,683
	<u>23,865</u>	<u>57,609</u>	<u>13,283</u>	<u>94,757</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85,088	–	85,088
	<u>–</u>	<u>–</u>	<u>40,580</u>	<u>40,580</u>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537	–	537
	<u>–</u>	<u>537</u>	<u>–</u>	<u>537</u>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債券	6,539	10,194	–	16,733
	<u>6,539</u>	<u>10,194</u>	<u>–</u>	<u>16,73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3,250	603	–	3,853
債權型投資	213	8,095	–	8,308
	<u>3,463</u>	<u>8,698</u>	<u>–</u>	<u>12,161</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46,188	6,086	3,800	56,074
債權型投資	–	70,955	13,500	84,455
	<u>46,188</u>	<u>77,041</u>	<u>17,300</u>	<u>140,529</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90,102	–	90,102
	<u>–</u>	<u>–</u>	<u>31,845</u>	<u>31,845</u>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2,432	–	2,432
	<u>–</u>	<u>2,432</u>	<u>–</u>	<u>2,432</u>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債券				
	<u>1,944</u>	<u>11,978</u>	<u>–</u>	<u>13,922</u>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11,806	629	–	12,435
債權型投資	95	7,187	–	7,282
	<u>11,901</u>	<u>7,816</u>	<u>–</u>	<u>19,717</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50,886	3,517	3,809	58,212
債權型投資	63	68,438	14,150	82,651
	<u>50,949</u>	<u>71,955</u>	<u>17,959</u>	<u>140,863</u>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123,771	–	123,771
	<u>–</u>	<u>–</u>	<u>30,414</u>	<u>30,414</u>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2,546	–	2,546
	<u>–</u>	<u>2,546</u>	<u>–</u>	<u>2,546</u>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應付債券				
	<u>1,938</u>	<u>12,014</u>	<u>–</u>	<u>13,952</u>

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沒有重大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之間金融工具的轉移。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工具的變動調節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股權型投資
2019年1月1日	4,500	6,818
購買	270	–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全部利得	–	213
到期	–	(2,182)
2019年12月31日	4,770	4,849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股權型投資
2020年1月1日	4,770	4,849
購買	4,500	–
轉出第三層次	–	(836)
2020年12月31日	9,270	4,013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股權型投資
2021年1月1日	9,270	4,013
購買	4,230	–
轉出第三層次	–	(213)
2021年12月31日	13,500	3,800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股權型投資
2022年1月1日	13,500	3,800
購買	650	9
2022年6月30日	14,150	3,809

以下為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分類為第三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概要以及定量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值的敏感度
債權型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2019年12月31日： 3.18%-5.27%； 2020年12月31日： 3.11%-5.18%； 2021年12月31日： 2.75%-4.55%； 2022年6月30日： 2.46%-4.57%。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折現率上升／下降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88百萬元、人民幣398百萬元、人民幣456百萬元及人民幣417百萬元。
股權型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2019年12月31日： 3.90%-5.54%； 2020年12月31日： 3.78%-5.64%； 2021年12月31日： 3.79%-5.44%； 2022年6月30日： 3.54%-5.21%。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折現率上升／下降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121百萬元、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
股權型投資	市場法	流動性折現	2019年12月31日： 3.39%-10.26%； 2020年12月31日： 4.29%； 2021年12月31日： 不適用； 2022年6月30日： 不適用。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流動性折現上升／下降3%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33百萬元、人民幣7百萬元、零及零。

估值技術

非上市債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當前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債券之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來估計的，並在必要時進行適當的調整。

非上市股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如現金流量折現法、上市公司比較法、類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價格等，並進行適當的調整，例如使用期權定價模型對缺乏流動性進行調整。

45 風險管理

保險風險

(1) 保險風險類型

保險風險是指由於對保險事故發生的頻率、嚴重程度以及退保情況等因素估計不足，導致實際賠付超出預期賠付的風險。在保險合同下，貴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款及保戶利益給付超過已計提保險責任的賬面額。這種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 發生性風險 — 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 嚴重性風險 — 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 發展性風險 — 保險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風險的波動性可通過把損失風險分散至大批保險合同組合而得以改善，因為較分散的合同組合很少因組合中某部分的變動而使整體受到影響。慎重選擇和實施承保策略和方針也可改善風險的波動性。

貴集團保險業務包括長期人身保險合同、財產保險和短期人身保險合同等。就以死亡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和自然災害均為可能增加整體索賠率的重要因素，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以生存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最重要的影響因素是有助延長壽命的醫學水平和社會條件的不斷改善。就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因素影響。

目前，風險在貴集團所承保的各地區未存在重大分別，數量上的過度集中也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程度產生影響。

對於含固定和保證給付以及固定未來保費的合同，並無可減少保險風險的重大緩和條款和情況。但是，對於若干分紅保險合同而言，其分紅特徵使較大部分保險風險由投保方所承擔。

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降低保費、拒絕支付保費或行使年金轉換權利影響。因此，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2) 保險風險集中度

貴集團的保險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境內，因此按地域劃分的保險風險主要集中在中國境內。

貴集團保險風險按業務類別劃分的集中度於附註33按主要業務類別的保險合同負債分析中反映。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 假設及敏感性分析

長期人身保險合同

假設

貴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過程中須對折現率／投資收益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費用假設及保單紅利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

敏感性分析

貴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單一假設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貴集團長期人身保險合同的保險責任準備金產生的影響。

2019年12月31日				
對長期人身 保險責任				
(人民幣百萬元)	假設變動	準備金毛額及	對稅前利潤的	對股東權益的
		淨額的影響	影響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2,708)	2,708	2,708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2,912	(2,912)	(2,912)
死亡率／發病率	+10%	2,252	(2,252)	(2,252)
死亡率／發病率	-10%	(2,228)	2,228	2,228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386)	386	386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411	(411)	(411)
費用	+10%	457	(457)	(457)
費用	-10%	(458)	458	458

2020年12月31日				
對長期人身 保險責任				
(人民幣百萬元)	假設變動	準備金毛額及	對稅前利潤的	對股東權益的
		淨額的影響	影響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3,846)	3,846	3,846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4,147	(4,147)	(4,147)
死亡率／發病率	+10%	2,956	(2,956)	(2,956)
死亡率／發病率	-10%	(3,016)	3,016	3,016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542)	542	542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583	(583)	(583)
費用	+10%	463	(463)	(463)
費用	-10%	(462)	462	46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21年12月31日				
對長期人身 保險責任				
(人民幣百萬元)	假設變動	準備金毛額及 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 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5,245)	5,245	5,245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5,665	(5,665)	(5,665)
死亡率／發病率	+10%	3,486	(3,486)	(3,486)
死亡率／發病率	-10%	(3,561)	3,561	3,561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569)	569	569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581	(581)	(581)
費用	+10%	523	(523)	(523)
費用	-10%	(527)	527	527

2022年6月30日				
對長期人身 保險責任				
(人民幣百萬元)	假設變動	準備金毛額及 淨額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稅前利潤的 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6,988)	6,988	6,988
折現率／投資收益率	-25個基點	7,519	(7,519)	(7,519)
死亡率／發病率	+10%	3,896	(3,896)	(3,896)
死亡率／發病率	-10%	(4,077)	4,077	4,077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381)	381	381
退保率及保單失效率	-10%	355	(355)	(355)
費用	+10%	600	(600)	(600)
費用	-10%	(641)	641	641

財產及短期人身保險合同

假設

估計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賠付成本、理賠費用、賠付通脹因素及賠案數目，基於貴集團的過往賠付經驗確定。須運用判斷來評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決及政府立法等）對估計的影響。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結付延遲等。

對有些因素的敏感性，如立法的變化、預估過程中的不確定因素等，是不可能有任何置信度量化的。此外，因為從賠案的發生到其後的報案和最終的結案而產生的時間滯後，保險事件的未決賠款準備金於各有關期間末是不能完全確切量化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產保險合同總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2年 6月30日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年末	18,168	21,506	23,112	26,134	12,365	
1年後	18,399	21,196	23,139	26,083		
2年後	18,784	21,319	22,992			
3年後	18,869	21,554				
4年後	19,051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9,051	21,554	22,992	26,083	12,365	102,045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8,899	20,963	21,710	21,462	6,271	89,305
小計						12,740
以前年度調整額、 間接理賠費用、分入業務、 貼現風險邊際及抵銷						642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13,382</u>

財產保險合同淨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2年 6月30日	合計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年末	17,478	20,794	22,278	25,019	12,020	
1年後	17,664	20,493	22,351	24,964		
2年後	18,025	20,620	22,127			
3年後	18,084	20,823				
4年後	18,248					
累計賠付款項估計額	18,248	20,823	22,127	24,964	12,020	98,182
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18,138	20,371	21,061	20,883	6,217	86,670
小計						11,512
以前年度調整額、 間接理賠費用、分入業務、 貼現風險邊際及抵銷						450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u>11,962</u>

當其他假設不變時，預期淨賠付率減少或增加1%時，將導致貴集團稅前利潤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362百萬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372百萬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389百萬元以及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或減少約人民幣210百萬元。

再保險

貴集團主要通過訂立再保險合同控制保險業務的損失風險。大部分分保業務為成數分保及溢額分保，並按產品類別設立不同自留額。對於可從再保險公司攤回的賠款金額，使用與原保單一致的假設進行估計並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為應收分保未決賠款準備金或應收分保賬款。

儘管貴集團可能已訂立再保險合同，但這並不解除貴集團對保戶承擔的直接責任。因此再保險存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險合同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

金融風險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波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變動的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

(i) 外匯風險

下表概述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按主要貨幣列示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所面臨的外匯風險。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元	澳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	87	355	753
定期存款	24	—	—	24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2,175	—	—	2,1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107	595	—	6,702
合計	8,617	682	355	9,654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6,976	—	—	6,976
其他	105	—	—	105
合計	7,081	—	—	7,08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元	澳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5	181	194	2,310
定期存款	4,693	–	–	4,693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555	–	–	1,5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228	1,652	–	4,880
合計	11,411	1,833	194	13,438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6,525	–	–	6,525
其他	130	–	–	130
合計	6,655	–	–	6,655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元	澳元	歐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2	404	263	38	1,237
定期存款	23	–	–	–	23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257	–	–	–	1,2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266	1,061	–	74	6,401
合計	7,078	1,465	263	112	8,918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913	–	–	–	1,913
其他	478	–	–	–	478
合計	2,391	–	–	–	2,39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合計
	美元	港元	澳元	歐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3	217	274	8		1,932
定期存款	24	-	-	-		24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977	-	-	-		97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947	1,111	-	105		12,163
合計	13,381	1,328	274	113		15,096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2,011	-	-	-		2,011
其他	503	-	-	-		503
合計	2,514	-	-	-		2,514

以下是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關鍵變量，即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匯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對稅前利潤及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對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10%	(413)	257
-10%	413	(257)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對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10%	190	678
-10%	(190)	(678)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對稅前 利潤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10%	13	653
-10%	(13)	(65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對稅前	對股東權益的
	利潤的影響	稅前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10%	42	1,258
-10%	(42)	(1,258)
	<u>42</u>	<u>(1,258)</u>

(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的公允價值因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风险(由利率風險或外匯風險所產生的變動除外)，不論該變動是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還是某些影響整個交易市場中的所有類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貴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與價值隨市價變動而改變的金融資產和負債有關，主要是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上市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

貴集團在法律和監管政策允許前提下，通過適當的多样化投資組合來分散價格風險，上述法律和監管政策的制訂目的是減少投資集中於任何特殊行業或特定發行機構的風險。

以下是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關鍵變量，即所有金融工具價格增加或減少10%，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對貴集團稅前利潤及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對利潤的	對股東權益的
	影響	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10%	910	4,404
-10%	(910)	(4,404)
	<u>910</u>	<u>(4,404)</u>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對利潤的	對股東權益的
	影響	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10%	1,380	4,739
-10%	(1,380)	(4,739)
	<u>1,380</u>	<u>(4,739)</u>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對利潤的	對股東權益的
	影響	影響
	增加／(減少)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10%	344	5,863
-10%	(344)	(5,863)
	<u>344</u>	<u>(5,86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10%	561	5,584
-10%	(561)	(5,584)

(ii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貴集團受利率風險影響較大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債權型投資及貸款。貴集團通過調整投資組合的結構和久期來管理利率風險，並盡可能使資產和負債的期限相匹配。

下表反映了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以下金融資產將對貴集團稅前利潤和稅前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50個基點	(126)	(520)
-50個基點	126	520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50個基點	(153)	(875)
-50個基點	153	875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12月31日	
	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50個基點	(60)	(3,536)
-50個基點	60	3,536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對利潤的影響 增加／(減少)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增加／(減少)
假設變動		
+50個基點	(10)	(889)
-50個基點	10	889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發行機構因不能履行義務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損失的風險。因貴集團的投資組合受到中國銀保監會的限制，投資組合中的大部分是政府債券、政府機構債券、同業存單、信用評級較高的企業債和存放在國有商業銀行的定期存款，因此貴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總體相對較低。目前貴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定期存款、長期債權投資計劃、信託計劃、應收保費、其他應收款及再保險安排等有關。

信用風險通過申請信用許可、信用額度和監控程序來控制。貴集團通過對中國經濟、潛在債務人和交易結構進行內部基礎研究和分析來管理信用風險。適當情況下，貴集團會通過獲取現金、證券、物業及設備作為抵押的方法以降低信用風險。貴集團與保險業務應收款有關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非壽險業務，在此類業務中貴集團只對公司客戶或通過保險中介機構購買部分保險的個人客戶進行信用銷售。一般情況下，針對一個保單持有人最長信用期限為3個月，但是可酌情給予更長的信用期限。對於大客戶和部分多年期保單，一般安排分期付款。及時收回應收保費的能力是貴集團的主要績效指標之一。

信用風險敞口

若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金融資產賬面金額代表其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均不存在與財務狀況表外項目有關的信用風險敞口。

擔保及其他信用安排

貴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證券以對手方持有的債權型投資或定期存款作為擔保。當對手方違約時，貴集團有權獲得該擔保物。根據貴集團與保單持有人簽訂的保戶質押貸款合同和保單合同的條款和條件，保戶質押貸款和大部分應收保費以其相應保單的現金價值作為質押。

信用質量

貴集團的債權類證券投資主要包括政府債、企業債、同業存單、金融債和次級債券或債務。貴集團大部分的企業債和次級債券或債務信用評級為AA/A-2或以上。債券的信用評級由其發行時中國合資格的評估機構進行評級，並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更新。

貴集團多數的銀行存款存放於四大國家控股商業銀行及中國國內商業銀行。貴集團主要與標準普爾信用評級為A-級（或其他國際評級機構（如貝氏、惠譽或穆迪）的同等級別）及以上的再保險公司開展分保業務，除了國家控股再保險公司。貴集團相信這些商業銀行和再保險公司在國內都具有高信用質量。

由於買入返售證券、保戶質押貸款擁有足額質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與其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的歷史財務信息產生重大影響。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貴集團不能籌集足夠資金或不能及時償還到期債務的風險。流動性風險可能是源於不能及時以合理價格將資產變現；或交易對方未能償付合同責任；或保險責任比預期更早到期；或未能如預期一樣產生現金流入。

貴集團部分保單允許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使貴集團面臨潛在的流動性風險。貴集團通過匹配投資資產的期限與對應保險責任的期限來控制流動性風險及確保貴集團能夠履行付款責任，及時為貴集團的借貸和投資業務提供資金。

對於一個主要從事保險業務的集團，因為估算保險合同負債責任結付的時間及應計提的金額是帶有概率隨機性質，要準確預測其資金的需求是不現實的。保險債務的金額和付款日是管理層根據統計技術和過去經驗而估計的。

下表顯示了金融負債的未經折現現金流量：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6,595	21,219	79,887	-	107,701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8,173	27,569	11,283	-	47,025
存出資本保證金	-	1,564	4,270	-	-	5,834
定期存款	-	3,529	12,899	-	-	16,4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977	20,198	8,435	40,561	85,1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5,912	10,726	653	8,579	25,870
買入返售證券	-	4,526	-	-	-	4,526
保戶質押貸款	-	8,250	-	-	-	8,250
應收保費	-	6,597	8,124	-	-	14,721
再保險資產	-	3,304	470	560	-	4,334
現金及短期存款	6,719	-	-	-	-	6,719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	15,868	53,067	261,051	-	329,986
投資合同負債	-	2,573	23,290	180,488	-	206,351
租賃負債	-	476	615	13	-	1,104
應付債券	-	624	15,765	2,234	-	18,623
賣出回購證券	-	14,812	-	-	-	14,812
保險應付款	-	2,771	-	-	-	2,77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7,833	20,963	129,420	-	158,216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14,205	22,948	8,899	-	46,052
存出資本保證金	-	1,889	4,460	-	-	6,349
定期存款	-	9,345	22,736	-	-	32,0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092	44,757	9,400	53,768	132,0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7,913	3,000	236	13,527	24,676
買入返售證券	-	5,542	-	-	-	5,542
保戶質押貸款	-	9,400	-	-	-	9,400
應收保費	-	6,574	7,618	-	-	14,192
再保險資產	-	3,680	565	212	-	4,457
現金及短期存款	6,280	-	-	-	-	6,280
	<u>6,280</u>	<u>-</u>	<u>-</u>	<u>-</u>	<u>-</u>	<u>6,280</u>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	11,883	58,002	349,667	-	419,552
投資合同負債	-	(785)	34,381	162,425	-	196,021
租賃負債	-	495	626	15	-	1,136
應付債券	-	14,103	1,404	2,002	-	17,509
賣出回購證券	-	32,025	-	-	-	32,025
保險應付款	-	2,702	-	-	-	2,702
	<u>-</u>	<u>2,702</u>	<u>-</u>	<u>-</u>	<u>-</u>	<u>2,702</u>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8,804	18,484	133,061	-	160,349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6,256	26,539	3,663	-	36,458
存出資本保證金	-	2,413	3,704	-	-	6,117
定期存款	-	1,102	23,670	-	-	24,7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988	46,107	66,250	72,827	202,1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6,105	2,693	1,095	2,993	12,886
買入返售證券	-	18,618	-	-	-	18,618
保戶質押貸款	-	10,589	-	-	-	10,589
應收保費	-	7,301	8,188	-	-	15,489
再保險資產	-	4,333	825	56	-	5,214
現金及短期存款	6,664	-	-	-	-	6,664
	<u>6,664</u>	<u>-</u>	<u>-</u>	<u>-</u>	<u>-</u>	<u>6,664</u>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	27,611	50,747	456,958	-	535,316
投資合同負債	-	(60)	41,402	166,430	-	207,772
租賃負債	-	556	670	18	-	1,244
應付債券	-	1,583	8,994	6,350	-	16,927
賣出回購證券	-	12,106	-	-	-	12,106
保險應付款	-	2,601	-	-	-	2,601
	<u>-</u>	<u>2,601</u>	<u>-</u>	<u>-</u>	<u>-</u>	<u>2,60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2022年6月30日					合計
	即期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7,157	28,598	193,283	-	229,038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6,712	26,781	5,283	-	38,776
存出資本保證金	-	1,048	5,128	-	-	6,176
定期存款	-	19,368	6,293	-	-	25,66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6,020	42,963	36,742	63,178	178,9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5,655	2,254	6,545	5,842	20,296
買入返售證券	-	3,588	-	-	-	3,588
保戶質押貸款	-	10,858	-	-	-	10,858
應收保費	-	12,472	4,118	-	-	16,590
再保險資產	-	5,412	805	(25)	-	6,192
現金及短期存款	7,896	-	-	-	-	7,896
	<u>7,896</u>	<u>-</u>	<u>-</u>	<u>-</u>	<u>-</u>	<u>7,896</u>
負債						
保險合同負債	-	25,825	54,234	536,233	-	616,292
投資合同負債	-	3,827	41,810	164,018	-	209,655
租賃負債	-	515	566	20	-	1,101
應付債券	-	1,588	9,115	6,080	-	16,783
賣出回購證券	-	20,688	-	-	-	20,688
保險應付款	-	2,826	-	-	-	2,826
	<u>-</u>	<u>2,826</u>	<u>-</u>	<u>-</u>	<u>-</u>	<u>2,826</u>

資本管理

貴集團的資本需求主要基於貴集團的規模、承保業務的種類以及運作的行業和地理位置。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確保貴集團符合外部要求的資本需求和確保貴集團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達到支持貴集團的業務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貴集團定期檢查報告的資本水平與所需求的資本水平之間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來管理資本需求。在經濟條件和貴集團經營活動的風險特徵發生變化時，貴集團會對當前的資本水平做出調整。

貴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按照中國保監會自201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計算。於2021年12月，中國銀保監會發佈《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II)》，於2022年第一季度起施行。貴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於2022年6月30日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按照《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II)》計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概列貴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按相關償付能力監管規則計算。

貴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核心資本	76,745	83,323	81,669	66,730
實際資本	86,737	93,316	92,683	92,791
最低資本	36,931	40,705	41,557	46,316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208%	205%	197%	144%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35%	229%	223%	200%

陽光人壽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核心資本	57,004	61,722	60,040	46,166
實際資本	63,001	67,720	65,056	65,859
最低資本	29,269	32,899	34,335	38,324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95%	188%	175%	120%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15%	206%	189%	172%

陽光財險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核心資本	12,903	14,226	12,769	11,766
實際資本	16,899	18,221	18,767	18,133
最低資本	7,441	7,346	7,036	7,506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73%	194%	181%	15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27%	248%	267%	242%

陽光信保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核心資本	2,579	1,778	1,414	1,394
實際資本	2,579	1,778	1,414	1,394
最低資本	220	457	186	486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172%	389%	760%	28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1,172%	389%	760%	287%

46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持有貴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

名稱	與貴公司的關係	持股比例
北京誠通金控投資有限公司 ⁽¹⁾ （「北京誠通」）	貴公司股東	6.76%
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¹⁾ （「中國誠通」）	貴公司股東	3.38%
北京銳藤宜鴻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貴公司股東	6.76%
江蘇天誠物業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貴公司股東	5.80%
拉薩豐銘工程機械銷售有限公司	貴公司股東	5.80%
江蘇永鋼集團有限公司（「江蘇永鋼」）	貴公司股東	5.06%
北京邦宸正泰投資有限公司 ⁽²⁾ （「邦宸正泰」）	貴公司股東	4.55%
上海旭昶科技有限公司 ⁽²⁾ （「上海旭昶」）	貴公司股東	4.55%
山南泓泉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²⁾ （「山南泓泉」）	貴公司股東	3.61%

(1) 北京誠通及中國誠通為關聯方，且合計持有貴公司5%以上股份。

(2) 邦宸正泰、上海旭昶及山南泓泉為關聯方，且合計持有貴公司5%以上股份。

(b) 其他關聯方

名稱	與貴公司的關係
徽商銀行	貴集團聯營企業
陽光普惠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普惠金融」）	貴集團聯營企業
西藏優保萬家信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西藏優保萬家」）	貴集團聯營企業
陽光一家家庭綜合保險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陽光一家」）	貴集團聯營企業
廣東輕鬆保保險經紀有限公司（「輕鬆保」）	貴集團聯營企業
陽光融匯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陽光融匯」）	貴集團聯營企業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	貴集團聯營企業
北京中關村融匯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中關村融匯」）	貴集團聯營企業
北京易才人力資源顧問有限公司（「北京易才」）	貴集團合營企業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貴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總保費收入：					
徽商銀行	38	40	45	19	20
北京易才	4	19	48	34	12
投資收益：					
江蘇永鋼	–	23	31	12	12
管理及其他費用：					
普惠金融	146	171	112	55	45
西藏優保萬家	86	66	–	–	–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陽光一家	645	479	951	449	407
輕鬆保	–	61	104	103	–
	<u> </u>	<u> </u>	<u> </u>	<u> </u>	<u> </u>

(d) 應收／應付重大關聯方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其他應收款： ⁽ⁱ⁾				
陽光一家	14	109	27	85
委託關聯方管理的資產： ⁽ⁱⁱ⁾				
陽光融匯	7,281	7,425	8,969	9,217
泓德基金	3,220	5,430	5,850	5,145
中關村融匯	651	549	612	622
	<u> </u>	<u> </u>	<u> </u>	<u> </u>

(i) 應收陽光一家的其他應收款指貴集團就銷售保險合同預付的佣金，而該等結餘均為交易性性質。

(ii) 委託關聯方管理的資產指貴集團於關聯方發行及管理的基金及理財產品的投資。與關聯方的該等結餘均為交易性性質。

(e)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計)	
工資及福利費	<u>57</u>	<u>61</u>	<u>64</u>	<u>21</u>	<u>1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7 承諾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的資本承諾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已簽約但未撥備	14,096	13,546	16,796	13,637

48 或有負債

基於保險業務的業務性質，貴集團在開展日常業務過程中會涉及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的各種估計，包括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在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上述法律訴訟大多涉及保單索賠。貴集團已對可能出現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管理層參考相關法律意見（如有）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做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等索賠計提的準備。對於無法合理估計結果或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不計提相關準備。

除上述性質的訴訟以外，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2年6月30日，貴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的若干未決訴訟與糾紛。貴集團根據預計損失的金額，對上述未決訴訟計提了預計負債，而貴集團將僅會就任何超過已計提準備的索賠承擔或有責任。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或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不計提相關準備。

49 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

(1) 對子公司的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陽光人壽	22,185	22,185	22,185	22,185
陽光財險	7,881	7,881	7,881	7,881
其他	226	226	226	226
合計	30,292	30,292	30,292	30,292

(2)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債權型投資				
債權型投資產品	1,400	1,400	200	-
信託計劃	207	13	1	-
合計	1,607	1,413	201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截至6月30日 2022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 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101	—	—	—
企業債券	131	—	—	741
股權型投資				
其他股權投資	310	247	247	—
小計	542	247	247	741
非上市				
債權型投資				
政府債券	1,452	1,509	1,056	—
金融債券	374	258	346	447
企業債券	111	241	424	1,291
銀行同業存款	497	295	495	2,857
股權型投資				
基金	81	137	151	136
其他股權投資	855	956	981	965
小計	3,370	3,396	3,453	5,696
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股權型投資	2	2	1	—
合計	3,914	3,645	3,701	6,437

(4) 其他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截至6月30日 2022年
應收子公司股息	—	1,507	3,014	—
其他應收款	154	138	179	217
其他	78	80	73	50
合計	232	1,725	3,266	267

(5) 賣出回購證券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截至6月30日 2022年
債券				
銀行間市場	745	871	357	1,400
證券交易所	390	—	—	—
合計	1,135	871	357	1,40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其他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遞延收益	389	372	361	356
應付股息	232	852	358	578
應付職工薪酬	248	253	246	219
其他	14	38	39	56
合計	<u>883</u>	<u>1,515</u>	<u>1,004</u>	<u>1,209</u>

(7)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合計	未分配 利潤
截至2019年1月1日	22,539	324	324	46	23,233	75
淨利潤	-	-	-	-	-	2,928
其他綜合收益	-	-	-	91	91	-
綜合收益合計	-	-	-	91	91	2,928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828)
提取盈餘公積	-	292	-	-	292	(29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292	-	292	(29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u>22,539</u>	<u>616</u>	<u>616</u>	<u>137</u>	<u>23,908</u>	<u>1,591</u>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合計	未分配 利潤
截至2020年1月1日	22,539	616	616	137	23,908	1,591
淨利潤	-	-	-	-	-	1,470
其他綜合收益	-	-	-	61	61	-
綜合收益合計	-	-	-	61	61	1,470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931)
提取盈餘公積	-	147	-	-	147	(147)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147	-	147	(14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u>22,539</u>	<u>763</u>	<u>763</u>	<u>198</u>	<u>24,263</u>	<u>1,83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合計	未分配 利潤
截至2021年1月1日	22,539	763	763	198	24,263	1,836
淨利潤	—	—	—	—	—	3,037
其他綜合收益	—	—	—	(19)	(19)	—
綜合收益合計	—	—	—	(19)	(19)	3,037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242)
提取盈餘公積	—	305	—	—	305	(305)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305	—	305	(30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u>22,539</u>	<u>1,068</u>	<u>1,068</u>	<u>179</u>	<u>24,854</u>	<u>3,021</u>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合計	未分配 利潤
截至2022年1月1日	22,539	1,068	1,068	179	24,854	3,021
淨利潤	—	—	—	—	—	30
其他綜合收益	—	—	—	(40)	(40)	—
綜合收益合計	—	—	—	(40)	(40)	30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553)
截至2022年6月30日	<u>22,539</u>	<u>1,068</u>	<u>1,068</u>	<u>139</u>	<u>24,814</u>	<u>1,498</u>

50 期後事項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結束後並無發生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項。

51 期後財務報表

於2022年6月30日期後的任何期間，貴公司、貴集團或貴集團現時旗下任何公司並無編製經審計的財務報表。